

# 巩县大事记

资料汇编

第四册

(1980—1984)

牛志书

巩县志编纂委员会总编辑室

一九八五年八月三十日

## 一九八〇年

1月5日 县委发出“关于大力开展群众性合理化建议活动的通知”。（县委〔1980〕2号文件）

1月9日 回郭镇公社党委从社办企业的利润中拿出六十六千元发给生产队纳入社员分配。每人平均十元。（《河南日报》1980年1月9日）

1月11——26日 全省地名普查试点在我县进行。采取以会带训，以点带面，边学习，边铺开的方法。（《河南日报》1980年2月19日）

1月18日 《光明日报》二版发表新华社郑州电“巩县培训教师措施有力，成绩显著”。措施是：在职学习；办教师培训班；建立教研组；组织以老带新。

1月19日 康店大队康永奇，中华民国时期曾任省第十一专区保安副司令，一九七五年释放回家以后，连续三年，被评为先进工作者，并获得奖状和奖品。（《河南日报》1980年1月19日）

1月21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回郭镇公社召开比富裕、促富裕大会，表彰农工副业搞得好的先进队”。一月十六日在大会上表彰了三个大队，十四个生产队和五个农户。

△ 地委批准，免去申秀峰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县革委会副主任、常委、委员职务。（县委〔1980〕5号文件）

1月22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大峪沟公社大峪沟大队第六、七生产队划归大峪沟煤矿领导的通知”，实行以矿带队。（县委〔1980〕12号文件）

1月24日 县委发出“关于迅速清理国家干部、职工和社员群众拖欠生产队款项的紧急通知”。（县委〔1980〕6号文件）

1月25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立足本地资源，广开生产门路，巩固调整社队企业，生产稳步上升”的消息。去年产值一亿三千万元，利润三千五百万元，投资于农业一千零五十万元。编者加了“编后”。

1月30日 地委批准，遂云安任小关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康鸿佑任县水利局局长，免去小关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徐汉卿任县电业局局长，免去北山口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姚福茂任沙鱼沟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陈全福任县林业局局长，免去米河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王茂顺任米河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韩松波任县粮食局局长；王武兼任县总工会主席，免去张清江沙鱼沟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免去曹

金星县水利局局长。 (县委〔1980〕10号文件)

△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县革委统计局的通知”。从一九八〇年二月一日开始办公，地点在县计委。 (县革委〔1980〕14号文件)

2月4日 回郭镇公社元月份存入银行四十一万元。全社社员储蓄额达到一百七十三万元，为历史最高记录。 (《河南日报》1980年2月4日)

2月10——12日 县委召开县直机关干部大会，传达中共中央〔1980〕1号、6号文件，邓小平关于目前形势和任务的报告，李先念在全国计划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和省委四级干部会议上的主要文件，总的精神是胜利结束揭、批、查，全力以赴搞“四化”。

2月11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记者杨洪涛“五指岭上访银花”的通讯。

2月14日 康店公社机械厂周松寿，曾判死缓，在劳动中由于他技术革新成绩显著，该厂发给特殊贡献奖金三百元。 (《河南日报》1980年2月14日)

2月16日(正月初一) 上庄煤矿因小孩放鞭，将梢子引着，发生火灾，烧毁房子十四间及木材梢子等，损失十二万多元。

(县革委〔1980〕23号文件)

2月19日 回郭镇公社春节文体活动丰富多采。全社二十二个电影队，三十二部电影机共放十五部影片；八个大队业余剧团分队演出；四个大队出动了大鼓、狮子社，组织万米长跑、象棋、自行车、篮球等比赛，举办书法、美术展览等。（《河南日报》

1980年2月19日

2月25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坐等包销‘拿着金饭碗讨饭吃’，积极自销‘财源茂盛达三江’——从上庄煤矿的变化，看发挥企业主观能动性的重要”的报道，并加了“编者按”。

△ 县委发出“认真学习贯彻邓小平同志关于目前形势和任务的报告的通知”。（县委〔1980〕26号文件）

2月28日 县商业局主动拆卡架桥，整顿扶持地产品生产。主要措施是：整顿充实工作队伍；抓发展促质量；抓收购促推销；在管理上提供方便；抓核算。（《河南日报》1980年2月28日）

△ 地委批准，康厚臣任县委副书记检查委员会筹备组副组长，免去县农林水利办公室副主任。（县委〔1980〕22号文件）

3月3日 地委批准，赵国创任县委副书记、常委、副书记，免去王洪斌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县革委会副主任、常委、委

(1980年) 4

员，县革委会副主任、常委、委员；李明钦任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免去马兆祥县常委、委员，县工业交通办公室主任。（县委〔1980〕27号文件）

3月3日 《人民日报》四版发表记者李成华“我就要带这个头——核桃园公社党委副书记韩石头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事迹”。韩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带头给家里买马，养自留畜。

3月5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县董山环境保护办公室的通知”，办公地点设在县基本建设委员会。（县革委〔1980〕26号文件）

3月11日 全县十七个公社从社办工矿企业中筹集资金五十万元，支援春灌，解决购买油、化肥，付电费，维修水利设施的用款。

（《河南日报》1980年3月11日）

3月14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建立巩县体育运动委员会的通知”，主任杨振儒。（县革委〔1980〕34号）

3月18日 县革委发布“关于加强城镇房地产管理的通告”。  
（县革委〔1980〕36号）

△ 《人民日报》二版发表“巩县干部群众赞扬县委办了一件好事——用小汽车换拖拉机支援农业生产”的报道。共换十六台拖拉机，两辆大卡车。

3月21日 县委发出“关于转发县委统战部等单位关于落实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情况和意见的报告”。（县委〔1980〕31号文件）

3月28日 县外贸局帮助社队利用农村土窑洞发展蘑菇生产，去年秋季出口鲜蘑菇十一万斤，今年全县已种春蘑菇二十多平方米，比去年增加了八倍。（新华社1980年3月29日）

3月30日 《光明日报》头版头条位置发表记者李林河“处处想到教师——巩县农村新风尚纪实”的报道。尊敬教师成为一种新风尚。

4月2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大峪沟公社党委学习邓小平副主席报告的深刻体会是：必须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的消息。

4月3日 县委公布县城街道的命名：第一招待所——粮食局为“交通路”；蔬菜门市部——进修校部为“文化街”；外贸局——电业局为“新华路”；地区机瓦厂——县化肥厂为“建设路”；五车队——孝北十八队为“桥东沟”；广场——孝南二十队为“砖桥沟”；外贸局——物资局东仓为“货场路”；造纸厂——地区水泥厂为“新兴路”；百货楼——木工厂为“新市街”；粮食局——孝南二十队为“人民路”；西闸口——部队为“环城西路”；孝义

供销社——电厂为“孝城路”；车站食堂——南地大队为“白沙路”；  
电业局——常庄桥为“环城南路”；常庄桥——孝沙公路口为“环  
城东路”。（县委办公室〔1980〕11号文件）

4月8日 《财贸战线》四版发表：刘延安、牛玉乾报道巩  
县供销社系统按照《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团结犯错误  
的同志一道工作。

4月9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浪子回头记——记大峪  
沟学校刘体乾老师教育失足儿童的事迹”。

4月10—15日 县委召开县委扩大会议，各公社党委书记、  
县直单位负责人参加，传达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  
七次全会和地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部署当前农业、社队企业、工  
业、财经、计划生育、训练党员、培养接班人，处理冤假错案、  
民兵、妇女、青年、社会治安、信访、转变作风等工作。

4月16日 县委发出“关于普遍举办党员学习班，加强对  
党员政治思想教育的意见”。（县委〔1980〕38号文件）

4月17日 我县发现吉鸿昌署名“天堑飞渡”的碑刻。下  
方书“孝感祸豫，屯集河北，吉公世五，七月三日夜于黄沙峪渡河，  
贼掳靡，傅同善，中华民国十六年七月十五日立”。查记载，吉鸿  
昌一九二七年七月三日在此抢渡黄河。（《河南日报》1980年4

月17日)

5月12日 大峪沟公社修建的青龙山引水洞竣工。洞全长二千三百米，高宽各二米二，是慈云寺水库的主体工程。整个工程完成后，万亩土地可自流灌溉。 (《河南日报》1980年5月27日)

5月17日 原巩县副县长张奎仁同志追悼大会在县影剧院举行，县委副书记袁万申主持大会，县委书记安贻美致悼词。张奎仁山西省人，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五日下午五时三十分病逝，终年七十四岁。

△ 下午四时，全县收看北京隆重举行“刘少奇同志追悼大会”实况。

5月20日 县委、县革委发出“关于节约非生产性开支，反对浪费的通知”。(县委〔1980〕41号文件)

5月25日 县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做好知青工作的意见”。(县委〔1980〕42号文件)

5月30日 地委批准，袁万申任县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县委〔1980〕42号文件)

5月31日 地委批准，免去冯德功县常委、委员、组织部长，回郭镇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县委〔1980〕

(43号文件)

6月6日 原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回郭镇公社党委书记冯皋功离巩，往开封赴任。

6月6—8日 刘茂恩的外孙女刘季捷（又名宋荷琴，58岁，现任华盛顿圣路历士大学副教授）回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文化馆碑林等。

6月7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邵国政“谷子同样可以高产——巩县向阳大队、米北大队的调查”。

6月14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布告”。

(县革委〔1980〕84号布告)

△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李景晨、王元文报道“巩县各高中普遍建立卫生室，抓好学校保健工作，提高学生健康水平”。

6月15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邵国政“发挥山区优势，挖掘山区潜力——米河公社积极帮助山区穷队改变面貌”。

△ 巩县“宋陵饭店”开张营业。该店在永昭陵和永厚陵之间，三层楼房，建筑面积五千二百多平方米，设床位二百零三张，大餐厅可容二百五十多人就餐，内有水上餐厅，为国内外游客提供方便。

(《河南日报》1980年6月20日)

6月17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牛玉乾“发挥优势，

## 扬长避短，促进联合——巩县积极发展县社队联办企业”

6月25日 县委发出“关于加强科技档案工作的通知”。

(县委〔1980〕45号文件)

6月28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农村人民公社夏季生产工作的意见”。(县委〔1980〕49号文件)

7月1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更改城关人民公社和部分大队名称的通知”。原城关人民公社改为站街人民公社。康店公社的原北油店大队改为北游殿大队；原黑石关大队改为西黑石关大队。孝义公社的原黑石关大队改为东黑石关大队；原和义沟大队改为和义沟里沟大队；原外沟大队改为和义沟外沟大队。鲁庄公社的原李家窑大队改为李窑大队。西村公社的原张沟大队改为张家沟大队。小关公社的原张庄大队改为张庄大队。核桃园公社的原南沟大队改为大南沟大队。(县革委〔1980〕83号文件)

7月1—4日 县委召开县委工作会议，各公社党委书记、县直部局委负责人参加。传达中央长远计划精神，地委工作会议精神，利用资源，发挥优势，扬长避短，部署当前工作。

7月2日 夹津口公社铁生沟大队砖厂，在挖土工程中发现一处原始社会遗址。出土大量文物，有双口双耳圆底红陶盆、单口双耳红陶罐、各种石斧、石铲、带齿石镰、石磨盘、骨器等。该遗

址应属于新石器时代早期的裴李岗文化（仰韶文化之前），距今八千年前左右。（《河南日报》1980年7月2日）

7月11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建立巩县知青农工商联合公司的通知”，归县知青办直接领导。（县革委〔1980〕85号）

7月16日 《人民日报》二版发表“拆掉‘关卡’搭起‘桥梁’——巩县商业、供销部门积极帮助社队发展工副业”的报道。全文一千字。

7月17日 驰名中外的“唐三彩”，过去只在洛阳、西安的古墓中有少量出土，而窑址尚未发现。近来有关单位在我县大、小黄冶村找到“唐三彩”窑址，经过科学试掘，收获甚丰。（《河南日报》1980年7月17日）

7月22日 县委发出“关于巩县革命老根据地社队批复的通知”。地区批准我县革命老根据地公社十个为：雷庄、西村、北山口、夹津口、涉村、核桃园、大峪沟、新中、小关、米河。大队一百五十个；有米河公社十九个大队（全部）；新中公社十三个大队（全部）；小关公社十八个大队（全部）；大峪沟公社二十一个大队（全部）；夹津口公社十三个大队（全部）；涉村公社十五个大队（全部）；核桃园公社十四个大队（全部）；西村公社十

五个大队（除薄坡外）；鲁庄公社十六个大队（后林、小相、东庄、赵城、邢村、王窑、关帝庙、张庄、李窑、里河、外河、虎山坡、五顶坡、南侯、东侯、西侯）；北山口公社八个大队（老井沟、山川、西头、东园、北湾、雨官庄、白窑、水地河）；芝田公社两个大队（蔡庄、漫庄）。 （县革委〔1980〕86号文件）

7月23日 回郭真公社从社有资金中拿出十万二千元，利用农闲季节组织三千多劳力，进行了两次修路大会战，使全社十五个大队通了柏油路，五个大队通了石子路基公路，总长十五公里。

（《河南日报》1980年7月23日）

7月24日 县委批转团县委、文化局“关于在大队建立文化室（青年之家）的意见”。 （县委〔1980〕50号文件）

7月28日 犁县东部米河、新中、小关、大峪沟、沙鱼沟、站街六个公社的六十一个大队，遭受狂风、暴雨、冰雹的袭击。

（县委〔1980〕54号文件）

7月30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路汉杰“巩县热电厂成功地采取‘配重取土’法，将高六十米严重倾斜的烟囱矫正过来”施工期间，全厂各系统正常运行，共发电一千多万度，保证了全县工农业生产的用电。

8月7日 地委批准，樊修真任回郭镇公社党委书记。革委

会主任，免去县委办公室副主任；李永亮任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吴松敏任县组织部副部长。（县委〔1980〕52号文件）

8月8日 县化肥厂从积压化肥中拿出四千吨，赊销给困难队，促进全县秋作物均衡增产。（《河南日报》1980年8月8日）

△ 县革委发出“关于撤销‘巩县供电所’的批复”，撤销后，业务由县电业局领导。（县革委〔1980〕94号文件）

8月14日 从去年十月到今年五月，在小麦整个生长过程中，只降雨一百四十点六毫米（比去年同期减少六十三点八毫米），造成小麦比去年减产三千四百四十六万斤（去年总产一亿八千一百二十万斤，今年一亿四千六百七十四万斤）。（县委〔1980〕53号文件）

△ 县革委发出“关于印发科学技术成果奖励办法（草案）的通知”。（县革委〔1980〕47号文件）

8月14—15日 新中、小关、大峪沟、沙鱼沟、站街五个公社的三十二个大队，八级风后，倾盆大雨夹如核桃一样大的冰雹而下，受害秋作物三万六千多亩。（县委〔1980〕64号文件）

8月16日 大峪沟煤矿露天剧院，三千多人看戏，因为

突然落雨，争抢外出，天黑路滑，大门外又是下坡，造成多层压堆踩踏。死亡十六人，重伤十八人。（县委〔1980〕62号文件）

△ 县直党委在影剧院召开县直机关党员大会，县直党委书记曹石头主持大会，统战部部长李效琛传达中共中央〔1980〕60号文件（右派问题），县委副书记袁万申传达中共中央为肖华同志平反、黄克诚同志复查等文件，邓小平同志关于农业、肃清封建主义影响、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等问题的指示。

8月21日 西村公社五岭大队社员周鸿福，从去年春季到现在卖蜂蜜八百余斤，卖蜜蜂十五箱，收入二千五百元。（《河南日报》1980年8月21日）

8月26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石油公司的批复”，把燃料公司分为燃料公司和石油公司。（县革委〔1980〕109号文件）

△ 县革委批复县卫生局，同意成立“巩县中医院”，进行筹备工作。（县革委〔1980〕110号文件）

9月3日 巩县二中应届毕业生孙占坤，以466·85分的优异成绩考入北京大学法律系，是我省文科状元。（《河南日报》1980年9月3日）

9月4日 地委批准，免去崔进业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县委〔1980〕67号文件）

9月6日 日本敦煌艺术考查团一行二十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康百万庄园。（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9月8—10日 县委召开工作会议，各公社党委书记、组织委员、县直部局委负责人参加，传达讨论选拔中青年干部、安排老干部、查漏查错等问题。县委领导艾光斗、安贻美、孙曾学、渠凤林、杨立柱参加了会议，部署了当前工作。

9月11日 日本东洋美术史旅行团一行十五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9月13日 日本古美术研究者一行二十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9月15—20日 在县城举办工业产品展销大会。  
(县革委〔1980〕106号文件)

9月26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社队企业局与冶金局合署办公的通知”，保持两个名称，设立一套领导班子，实行政企合一。自一九八〇年十月一日起开始办公。（县革委〔1980〕119号文件）

9月28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将大峪沟公社磨岭大队、大

大峪沟大队五、六、七、九生产队划归大峪沟煤矿领导的通知”。  
从一九八〇年十月十日执行。 (县革委〔1980〕120号文  
件)

△ 港澳新联影业公司演员一行六十三人，来巩拍摄《少林寺》  
影片。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日本电影演员一行九人，来巩与港影合拍电影。 (县外  
事办《接待登记》)

10月5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牛玉乾“划分专业  
组，健全责任制，发挥各自优势——巩县因地制宜抗旱播种小麦”  
的消息。

10月6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学习党中央《关于控制我  
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的通知”

(县委〔1980〕74号文件)

10月11日 孟津县白鸽公社周口大队青年社员李建召、  
王定卫、于振霞、于改英乘渔船到黄河北岸摘棉花，船到河心，风  
大浪急，船被水灌满，船体下沉，失去控制，顺流直下。至康店公  
社赵沟沟口，县黄河修防段干部和社员将四个漂泊百十里的青年抢  
救上岸。 (《河南日报》1980年11月13日)

10月12日 日本夜之窑艺家一行二十人，来巩参观了宋

陵、陶瓷厂、唐三彩遗址。（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0月15日 地委批准，徐兴任交通局局长，免去县二工局局长；崔长庆任县二工局局长，免去县一工局局长。（县委〔1980〕75号文件）

10月9日 县委发出“一九八〇年冬季征兵工作方案”，上级分配我县征集新兵一千二百三十二名。（县委〔1980〕72号文件）

10月22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县档案局和县档案馆的通知”，撤销原“档案科”，局和馆两个名称，一套班子，从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一日起开始办公。（县委〔1980〕77号文件）

10月23日 县直机关根据“积极慎重”的方针，批准接受十八名优秀知识分子入党，其中十一名是大专毕业生。（《河南日报》1980年10月23日）

10月28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李景辰、王元文“老老实实教好课本，扎扎实实抓好‘双基’——回郭镇高中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报道。

11月2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司法局、物价局的通知”。司法局设在县法院，物价局设在物资局，从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日开始办公。（县革委〔1980〕135号文件）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纠正一九五八年财贸反贪污中冤假错案领导小组的通知”。孙雷华任组长，办公室设在财贸办公室。（县委〔1980〕79号文件）

11月3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农业农工商联合公司的批复”。由县农业局筹办。（县革委〔1980〕137号文件）

11月18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将大峪沟公社岳寨、玉皇庙大队划归大峪沟煤矿领导的通知”。从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一日执行。（县革委〔1980〕146号文件）

11月24日 原县委书记文光斗离巩，到南阳地委处任。

11月27日 巩县商业局局长贾松茂同志追悼会在商业局举行。贾松茂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病逝，终年五十岁。

11月29日 地委批准，周太光任县委副书记、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李太永任县委副书记、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1980〕84号文件）

12月7日 全县今年收获黄柏籽籽六万多斤。是一九七九年的一倍，可榨油二万多斤。黄柏籽是山区特产油料，多年来因黄柏小蜂危害无收。（《河南日报》1980年12月7日）

△ 地委批准，范九江任南河渡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

韩石头任核桃园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王成恩任新中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免去团县委书记。曹孟怀任西村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免去核桃园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李小合任县老干部科科长，免去新中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张普周任县商业局局长，免去西村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宋朝卿任县科教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县财贸办公室副主任；谢治清任县司法局局长，免去县法院院长；马道然任法院院长；李太永兼任县社队企业局局长；免去路兴裕南河渡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县委〔1980〕85号文件）

12月8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巩县老干部科’的通知”。隶属县委组织部领导，从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日开始办公。（县委〔1980〕88号文件）

12月8—11日 民政部副部长王国权回巩，检查生产救灾和选举准备工作。县委领导安贻美、孙曾学、民政局的同志汇报了工作情况。王国权到康店看了家乡情况并参观了宋陵、杜甫故里。（谢松振提供）

12月9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荣振东、任世权“充分发挥优势，积极开展竞争——巩县社队企业在调整中稳步前进”的报道。

12月10日 县委发出“关于召开公社党代表大会的几点意见”。（县委〔1980〕87号文件）

12月11日 回郭镇公社芦医庙大队造纸厂料厂失火，总计损失七万四千余元。（县革委〔1980〕164号文件）

△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记者王果华、通讯员李景晨“巩县小学教育生机勃勃。全县尊师成风，入学率，巩固率达百分之九十八”的报道。

12月24日 县革委决定建立巩县法律顾问处、公证处，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办公。（县革委〔1980〕165号文件）

12月29日 一九八〇年共接待外宾五十四批，五百三十六人（其中：外国人四十三批，四百五十四人。外籍华人、侨胞、港澳同胞十一批，七十九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一九八一年

1月1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发展林业生产的几项规定”，以前林业文件与此有不符者，照此规定执行。（县革委〔1981〕1号文件）

1月2日 县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提高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意见”。（县委〔1981〕1号文件）

1月5日 巩县供销社系统，在物价大检查中，边检查边改正，对已出售的五十四种高出国家牌价的商品，张贴广告，将高出部分退还买主。（《河南日报》1981年1月5日）

1月7——9日 巩县科技档案工作会议在县委召开，全县有科技档案单位的领导和工作人员一百零四人参加了会议，传达了全国科技档案工作会议精神，县委副书记孙曾学到会讲了话，对先进单位、先进工作者发了奖。

1月9日 县革委批复文化局，将县电影管理站改为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负责全县的电影发行放映工作。放映公司业务上由县文化局和上一级公司双重领导。全县现有一百三十五个电影放映单位。有五个放映单位以上的公社，建立电影管理站，符合建站条件的有：回郭镇、鲁庄、北山口、芝田、西村、孝义、康店、南河渡、沙渔沟九个公社。（县革委〔1981〕5号文件）

△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自来水公司的通知”。归县基本建设委员会领导。 (县革委〔1981〕7号文件)

1月14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传达、学习中共中央〔1981〕2号文件的通知”。贯彻中央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的调整，在政治上实现进一步安定团结的重大方针。 (县委〔1981〕3号文件)

△ 巩县石窟寺一九八〇年由中央直接拨款进行全面修葺，第一期工程已基本结束。以新的面貌迎接越来越多的中外游客。

(《河南日报》1981年1月14日)

1月15——16日 国家经委副主任赵银华来巩，检查社队企业工作。县委副书记赵国创，经委主任马化民，社队企业局副局长柴振东等汇报了工作情况。 (陪同者柴振东提供)

1月15——19日 县委在二十一级以上党员干部会议上传达中共中央〔1981〕2、4号文件，随后，各公社党委分别召开公社干部、生产队委以上干部、中小学教师和农村党、团员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1981〕2号文件。 (县委办公室《情况反映》七期)

1月18日 县革委批复康店公社，将康店大队划分为康南、康北两个大队；将西黑石关大队划分为西黑石关、北滩两个大队

(即黑南、黑北)；将礼泉大队划分为礼泉、庄头、扎峪三个大队；  
将曹柏坡大队划分为曹柏坡、徐柏坡、两沟三个大队。 (县革委)

(1981) 15号文件)

1月19日 巩县汽车站调整，开辟，延伸通车线路。调整后直接达公社、矿区的班车专线二十条，停靠点六十九个，为职工上下班、社员赶集提供了方便。 (《河南日报》1981年1月19日)

1月26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成立劳动服务公司的通知”。归县劳动局领导，属于集体企业单位。 (县革委〔1981〕21号文件)

2月7日 新华社记者陈明中，通讯员路汉杰，赵振台报道题为“欢乐的公社节日——回郭襄公社的春节文艺活动”。 (《河南日报》1981年2月9日)

△ 在站街公社小黄冶、大黄冶村发现十多处“唐三彩”窑址。现在小黄冶大队在县、社的支持下，在原有窑址上恢复生产。 (《河南日报》1981年2月7日)

2月9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记者张太宏，通讯员路汉杰“根据实际情况实行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巩县去年粮食油全面丰收”的报道。巩县去年粮食总产三亿九千多万千斤，比上年增长

百分之十一；油料作物总产三百二十四万九千斤，增长百分之四十九。棉花亩产皮棉六十斤，总产一百一十多斤。

2月10日 全县办起学前幼儿班五百零一个，入班学习的六岁儿童一万六千八百四十二人，占学前儿童总数的百分之九十五。  
(《人民日报》1981年2月26日《河南日报》1981年  
2月15日)

2月11日 县委召开县直各部局委领导、公社领导工作会议，共计三百四十人（大会报告县直机关干部参加），传达中共中央〔1981〕1、5、7号文件和省委工作会议精神，部署全县一九八一年的工作。

2月13日 县革委批复同意新中、大峪沟公社将天井坑大队划分为天井坑、教练坑两个大队，王河大队划分为王河、柏屹峪两个大队（县革委〔1981〕24号文件）

2月15日 县革委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省公路管理条例的通知》（县革委〔1981〕34号文件）

2月17日 涉村公社北部深山发现一个大型紫砂矿。这个矿属宜兴型。用此制作陶器器皿，无须上釉，呈紫红色，清素美观。公社陶瓷厂已开始利用这里的紫砂。（《河南日报》1981年  
2月20日）

2月18日 县委发出“关于一九八一年工作安排意见”。  
具体贯彻落实中央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的调整；在政治上实现进一步安定的重大方针。（县委〔1981〕64号文件）

2月 县司法机关将去年十月十五日在回郭镇轰闹法庭事件的孙宏福、王得路拘留。（《河南农民》1981年2月21日）

2月20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选举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召开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的意见”。（县委〔1981〕35号文件）

△ 县革委发出“关于建立‘巩县选举委员会’并启用印章的通知”，安贻美同志任主任。（县革委〔1981〕25号文件）

2月21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下达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三年粮食包干任务的通知”。（县革委〔1981〕32号文件）

△ 县革委批复县税务局，同意设立县城税务所，从一九八一年三月一日起开始工作。（县革委〔1981〕33号文件）

2月27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立即制止乱下庄子、乱盖房子问题的紧急通知”。（县革委〔1981〕37号文件）

2月28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关涛、郭旺周，通讯员李林河、赵平安、李景晨题为“无形的力量——巩县二中采访

散记”。该文报道巩县二中的校风是一种无形的力量，无声的命令，培育着学生的成长。

3月1日 县革委决定成立“巩县革命委员会棉烟生产办公室”。（县革委〔1981〕39号文件）

3月3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邵国政“孝义公社党委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农民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消息。

3月10日 县委发出“关于深入贯彻执行《准则》坚决搞好党风的意见”。（县委〔1981〕118号文件）

3月16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赵承召“马口大队投标承包苹果园”的报道。

3月19日 丹麦大使馆大使、参赞一行三人来巩参观八个宋陵。（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县革委发出“关于清明节祭扫烈士墓的通知”。（县革委〔1981〕43号文件）

3月21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建立县革委畜牧局的通知”。从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起开始办公。（县革委〔1981〕41号文件）

4月6日 巩县革命委员会接开封地区行政公署开署发〔1981〕26、88号文件通知，经地区评定委员会审核评

定地区行政公署批准，现将我县十四位同志的技术职称通知如下：  
薄芝岩、李元喜、马光报、闫克勤、杨灿昌、杨天清、王亚坡、邵  
应州同志晋升为农艺师。赵十一、王治业、潘宝玉、张立信同志晋  
升为农业经济师。施天祥同志晋升为兽医师。张武昌同志晋升为畜  
牧师。（县革委〔1981〕50号文件）

△ 县革委批复县商业局，同意成立“巩县商业职工学校”。

（县革委〔1981〕55号文件）

△ 县革委批复县文化局，同意建立“巩县文物保护管理所”。  
作为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受县文化局领导。（县革委  
〔1981〕56号文件）

4月7日 县委行文同意县总工会“关于在全县厂矿、企业推  
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请示报告”。（县委〔1981〕123  
号文件）

4月11日 美国大使馆一等秘书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  
杜甫故里、龙器。（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4月12日 据水河、小关公社十六个点的试验调查，红薯  
“窝里放炮”能增产鲜薯一百至八百斤。改法是把玉米秆削成二至  
三寸长，用尿或铵水浸泡三至四天，栽红薯时每坑放一至二节。

（《河南日报》1981年4月12日）

4月14日 米河公社小里河大队去台湾人员张福安和夫人台胞詹丽香及两个儿子回大陆定居，安置在郑州市外贸局工作。

(对台办公室刘全林提供)

4月18日 县革委发出“关于严禁乱宰滥杀耕畜和生产母猪的布告”。(县革委〔1981〕60号文件)

4月26——5月3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巩县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七十人。袁万申致“开幕词”，李效琛作工作报告，列席县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了《政府工作报告》，学习了有关文件，选举袁万申为主席，李效琛、孙修理、柏树为副主席；袁万申致“闭幕词”。(县委〔1981〕188号文件)

4月27日 地委批准，刘绪元任中共巩县县委书记，带党委检查筹备组副组长；邵彦力任中共巩县常委委员、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效琛任中共巩县常委统战部部长。(县委〔1981〕177号文件)

4月27——5月2日 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三百四十四人，袁万申作《巩县选举委员会工作报告》，鲁连丰作《关于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安始美致《开幕词》，杨振儒作题为《团结起来，同心同德，为迅速改

变巩县面貌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康怀宽作《关于我县一九八〇年财政决算和一九八一年财政预算的报告》，任公典作《巩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杨铁环作《巩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杨立柱作《关于提案的审查报告》。选出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孙曾学，副主任王全成、鲁连丰、朱先民，委员十五人；巩县人民政府县长杨振儒，副县长杨立柱、李太永、梁凤林、闫太光、王茂顺；巩县人民法院院长任公典；巩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铁环。对几个报告通过了相应的决议。最后孙曾学致《闭幕词》。（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文件合订，县委〔1981〕

188号文件）

5月1日 十五年前被关闭的“杜甫故里纪念馆”，经过整修，在站街公社南窑湾村重新开放。馆内有杜甫诞生窑和杜甫纪念室，陈列着各种版本的杜甫诗集、杜甫家谱、世系表、历代名人依据诗句创造的诗意图画等。（《河南日报》1981年4月27日）

5月4日 伊拉克农业工程局局长，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八〇三粮食仓库。（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5月5日 县政府发出启用“巩县人民政府”印章（圆形直径四点五厘米中间国徽）的通知。自一九八一年五月十日启用。原“巩县革命委员会”印章作废。（县政府〔1981〕1号文件）

5月8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及早做好小麦打场准备——孝义公社购进大型脱粒机二十五台，建立烘干房四十二个，小麦安全入仓有了良好条件”的报道。

5月11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更换、启用各办、局、委印章的通知”。原“巩县革命委员会农林水利办公室”改为“巩县农业委员会”；原“巩县革命委员会工业交通办公室”改为“巩县经济委员会”；原“巩县革命委员会财政贸易办公室”改为“巩县财政贸易委员会”；原“巩县革命委员会科学教育办公室”改为“巩县科学教育委员会”，同时启用新印章。更换印章的还有：“巩县计划委员会”、“巩县基本建设委员会”、“巩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巩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巩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巩县工农教育委员会”、“巩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巩县防汛指挥部”、“巩县山区建设指挥部”、“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巩县外事办公室”、“巩县民政局”、“巩县劳动局”、“巩县统计局”、“巩县人事局”、“巩县档案局”、“巩县第一工业局”、“巩县第二工业局”、“巩县交通局”、“巩县司法局”、“巩县冶金局”、“巩县煤炭局”、“巩县电业局”、“巩县社队企业局”、“巩县医药管理局”、“巩县农业局”、“巩县林业局”、“巩县农业机械局”、“巩县畜牧局”、“巩县水利局”、“巩县财政局”、“巩

县商务局”、“巩县商业局”、“巩县粮食局”、“巩县对外贸易局”、“巩县物价管理局”、“巩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巩县物资局”、“巩县文化局”、“巩县教育局”、“巩县卫生局”共计四十五枚（圆形直径四点二厘米，中间五星）。从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五日启用，原带有“巩县革命委员会”字样的印章同时作废。（县政府〔1981〕6号文件）

5月13日 县委派汽车往严重缺水吃的核桃园公社西沟、吴沟、南沟三个大队送水。他们说：“县委送来了救命水”。（《河南日报》1981年6月24日）

△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巩县各级党委加强对考生的思想教育，克服‘五怕’（怕落选、怕家长责骂、怕社会舆论压力、有病的怕身体不行、年幼小的怕升不上学）思想，正确对待预选”的报道。

5月14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发展畜牧业生产的规定”。  
(县政府〔1981〕7号文件)

5月21日 县委发出“关于纪念建党六十周年的通知”。  
(县委〔1981〕191号文件)

5月28日 《河南日报》二版在“儿童作品专页”栏里发表回郭镇公社李都学校六年级都会峰“我的老师象妈妈”的文章。

5月3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公路管理的布告”。(县政府〔1981〕19号文件)

6月1日 “康百万庄园”经过整修重新开放。这是我国现存比较完整的“封建末期大庄园”式的建筑。是对青少年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场所。 (《河南日报》1981年6月10日)

6月3日 作家姚雪垠、苏金伞来巩，参观了杜甫故里、康百万庄园。在杜甫故里留言“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

6月10日 县文化馆组织“山区流动文化站”，深入到县南部的王娟、韵沟、墓坡、公川、羊角沟等山区大队，带着电影放映机、图书、报刊杂志、图片等宣传工具，白天展出图片、出售书刊，晚上放映电影、演唱文艺节目，受到山区人民群众的欢迎。

(《河南农民报》1981年6月10日)

6月14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建立安全委员会的通知”，由三人组成，主任李太永，副主任马化民、马垣仁。办公室设在劳动局，对全县安全生产、文明生产进行领导。 (县政府〔1981〕31号文件)

6月15日 地委批准，焦庭才任巩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张普周任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免去商业局局长；马化民任巩县经济委员会主任；王武、孙丙森任副主任；赵德铸任巩县农

业委员会主任，康鸿佑、王治业任副主任；芦三成任巩县财政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县社主任。蔡文清任巩县财政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外贸局局长。郑世英任巩县文教卫生委员会主任，宋朝卿任副主任，邢有成任县供销社主任。（县委〔1981〕276号文件）

6月6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的通知”。孙曾学任组长，办公地点设档案局。（县委〔1981〕211号文件）

7月4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政法领导小组的通知”。组长孙曾学。（县委〔1981〕273号文件）

△ 县委发出“关于调整和加强县委人民武装委员会的通知”。主任安贻美。（县委〔1981〕279号文件）

7月13日 县委发出“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巩县第五次代表大会的通知”。（县委〔1981〕297号文件）

7月14日 县政府批转县财委、县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广播站“关于在财贸系统开展最佳门市部、最佳营业员活动的报告”。从七月下旬开始，年底结束时评奖。（县政府〔1981〕45号文件）

7月17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整顿社会治安领导小组的

通知”。组长孙曾学，办公室设在公安局。 (县委〔1981〕298号文件)

△ 县建筑公司职工在“学雷锋、树新风”活动中，开展义务劳动，建造职工宿舍六百五十平方米。 (《河南日报》1981年7月17日)

7月18日 《河南农民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发表赵仁义“乔上一队管理生产有方——他们在实行联产计酬责任制中，采取按生产环节‘分段计工’办法，实现了小麦均衡增产”的报道。

7月20—29日 由团省委、省教育厅共同举办的少先队辅导员夏令营，在我县宋陵饭店举行。来自全省各地、市、县的二百三十名优秀少先队辅导员通过听报告、交流经验，参观了少林寺、中岳庙、龙门、白马寺、杜甫故里、石窟寺等。省委书记张鹤德到会讲了话。 (《河南日报》1981年8月2日)

7月26日 《中国农民报》四版发表路汉杰、葛红欣写的小说“瞧闺女”(小说)。

7月27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路汉杰“恪守《准则》的一班人”，报道巩县人民医院党支部“一班人”执行《准则》的事迹。

8月2—6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共中央

[1981]23号文件、中央六中全会的具体情况，部署生产责任制问题。因全县干旱严重，省分给二十万元解决电、油扶持抗旱，这笔款项项在会上作了分配。

8月6日 芝田公社稍柴大队院内发现一座东汉五人合葬墓。出土文物有：铜镜、铁镜、铜带钩、玉带钩、铜钱、铁剑和陶器等。特别是一件铜羊薰炉，构造别致，独具匠心。（《河南日报》

1981年2月11日）

8月8日 县政府批转《巩县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会议纪要》，提出了建立农业技术联产责任制、技术集体岗位责任制，要求各公社组织推广。（县政府〔1981〕59号文件）

△ 日本留洞考察团一行六人，来巩考察了留洞作为居住条件的优缺点，考察后，参观了康百万庄园窑洞。（县外事办《接待登记记》）

8月12日 一九四四年冬，在巩县任抗日民主政府的县长郝纯德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二日在成都逝世，终年六十七岁。

8月12—17日 四机部研究院党委书记马毅（女）回巩，到家乡回郭镇公社芦医庙大队探亲。（孙曾学提供）

8月13日 美国纽约佛教协会一行二十二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981年） 15

△ 《河南科技报》报道，巩县人民医院口腔科医生白本越、杜玉花，自一九七九年开始试验牙齿再植术，共作四十一例，成功三十四例。通过X光拍片检查，牙周膜愈合良好，齿槽管正常。

8月17日 《河南日报》二版在“学决议，谈体会”专栏里发表中共巩县县委书记安始美“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的文章。

△ 巩县化肥厂煤气柜漏气，中毒四人，死亡二人。（《巩县公安志》171页）

8月19日 李义公杜李南大队对队办企业实行经济责任制，今年上半年总产值达到一百一十九万八千多元。是去年同期的二点七倍，向国家交纳现金六万二千七百元，是去年同期的二倍。

（《河南农民报》1981年8月19日）

8月20日 地委通知，王成恩任县委办公室主任，免去新中公社党委书记 铁宗庆任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任丙午任沂河公社党委书记，免去王茂顺米河公社党委书记。（县委〔1981〕312号文件）

8月28日 县党史资料征集小组召开全体成员会议。县委副书记、组长孙曾学讲了话，学习了有关文件，统一了认识，研究了人员和经费问题。

8月29日     巩县林业局局长陈全福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九

日患癌病逝世，终年五十五岁。

△ 孝义中心粮店，为帮助社员群众解决发展养殖业的饲料困难，办起了饲料加工站。他们根据鸡、鸭、鹅等家禽生长、产蛋的需要，按照科学配方比例，加工各种饲料，一年多时间，销售四十二万斤。（《河南农民报》1981年8月29日）

8月30日     地委批准，李丙建任夹津口公社党委书记，免去芝田公社管委会主任；王全记任涉村公社党委书记，免去涉村公社管委会主任；刘文奎任康店公社党委书记，免去涉村公社党委书记；王木通任芝田公社管委会代主任，免去农委秘书；曹德本任涉村公社管委会主任；肖龙章任县水利局局长，免去夹津口公社党委书记；李成来任县人事局局长；曹金星任县外贸局局长，免去县计委副主任；董光蔚任县计委主任，免去康店公社党委书记。

（县委〔1981〕313号文件）

9月4日     巩县汽车队坚持实行单车核算，元至七月节约汽油11万三千五百一十五公升，比国家规定的标准下降百分之二十点六。（《河南日报》1981年9月4日）

9月4—9日 中共巩县第五次党代表大会在县影剧院召开，四百名代表参加了大会。开幕前，刘绪元作了《关于代表资格的审

查报告》。孙曾学致《开幕词》，地委派张瑞光在大会上讲了话。安贻美作了题为《团结起来，乘胜前进，为加速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奋斗》的工作报告。选举了二十九人组成的中共巩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二十五人，候补委员四人），十人组成的常务委员会，安贻美为书记，孙曾学、杨振儒、袁万申为副书记。选举了十五人组成的中共巩县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刘绪元为书记，姜宪典、康厚臣为副书记。选举了安贻美等六人为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通过“关于县委工作报告的决议”。最后，杨振儒致《闭幕词》。

9月16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建立巩县市场管理委员会的通知”。十七人组成，主任委员杨立柱。（县政府〔1981〕31号文件）

9月18日 孝义公社砂轮厂因设备、技术水平差，被迫停产。去年和一机部三磨研究所签订技术协作合同后。他们派工程师、技术工人来帮助，提高了产品质量，八个月产值达五十九万九千元。

（《河南日报》1981年9月18日）

9月24日 回郭镇公社从社有资金中拿出七万元，在露天体育场修建一座舞台，改为人民剧场，可容八千多观众。中旬开始使用。（《河南日报》1981年9月24日）

9月25日 县政府批准县农业局建立“巩县啤酒厂”，属

于集体性质，自负盈亏。（县政府〔1981〕89号文件）

9月26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县多种经营领导机构的通知”，组长杨振儒。下设办公室（在县政府），王茂顺兼办公室主任。（县委〔1981〕326号文件）

9月28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保密委员会的通知”。主任委员袁万申，办公地点设在县委办公室。（县委〔1981〕331号文件）

10月1日 孝义公社石灰务大队十五生产队张继普欢庆国庆，写对联为“党的政策暖人心 世世代代颂党恩”，横批是“六喜盈门”。六喜为：父亲错划“右派”改正了；原为中农成份一九六零年“升”为“地主”改正了；因“地主子弟”打光棍，现在娶了新媳妇；今年被选为生产队长使老大难队变为先进队；全家吃穿不愁，筹款二千元盖房；生了小宝宝。（《河南日报》1981年10月14日）

10月3日 县政府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进行第三次人口普查的指示，调整充实县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共二十六人组成，组长杨立柱，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张普周兼主任。（县政府〔1981〕92号文件）

10月5日 巩县支行及时发放贷款，使频于停产的县级压设备厂、县五金厂转产复活。（《河南日报》1981年10月5日）

10月7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刘其来、赵仁义“孝义公社落实小麦联产责任制，小麦备播工作搞得又快又好”的报道。

10月16日 《解放军报》一版发表“巩县十四名退伍战士向全县退伍军人发出倡议，保持革命战士本色，为‘红五星’添光辉”。

10月17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孝（义）许（昌）公路指挥部的通知”。八人组成，指挥长李太永，办公在县交通局。  
(县政府[1981]98号文件)

10月28日 孝义公社机械厂开展“假如我是一个用户”的活动，提高产品质量，产品销售很快。九个月产值一百五十二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一点七倍。（《河南农民报》1981年10月28日）

10月29日—11月2日 县委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各公社党委副书记、宣传委员，高中党支部书记，县委各部、政府党组成员负责人等一百七十一人参加了会议。县委副书记袁万申主持会

议，副书记孙曾学作了报告。（县委〔1981〕338号文件）

10月31日 全县按正常年景农业总产值为三千五百八十八万元，由于干旱严重，今年夏季按实产，秋季予产，总产值为二千一百一十六万元，减少百分之四十二点五。大峪沟、新中、涉村、核桃园四个公社歉收在五成以上；孝庄、康店、夹津口、北山口四个公社歉收四到五成；站街、南河渡、小关、沙鱼沟、西村、米河、芝田七个公社歉收三成左右；回郭镇、孝义两个公社未计算。（县政府〔1981〕108号文件）

11月4日 县政府建立“巩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即日起办公。（县政府〔1981〕67号文件）

△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主任委员杨振幅，总编辑室主任张普周。（县委〔1981〕339号文件）

11月5日 县政府成立“巩县林权发证六人领导小组”，组长梁凤林，办公地点在林业局。（县政府〔1981〕112号文件）

11月7日 县委发出“关于印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处分党员批准权限和处分党员必须遵守的几项规定的意见》的通知”。（县委〔1981〕340号文件）

△ 全国政协委员、书法家黄苗子、山水画家秦岑云、花鸟画家许麟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杜甫故里。（《巩县文化》1981年12月6期）

11月1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动员全县人民大力开展生产救灾工作的意见”。由于长期干旱，全县秋季比去年减产百分之六十，农业人口百分之七十六点七的缺粮。要求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开展多种经营，各行各业大力支援，县、社、大队要加强领导，战胜灾荒，夺取明年丰收。（县政府〔1981〕114号文件）

11月12日 县政府成立“巩县水土保持委员会”。八人组成，主任梁凤林，办公地址在县水利局。（县政府〔1981〕115号文件）

11月18日 《河南农民报》三版发表吕士杰、路汉杰“山沟里的好医生——记眼科医生白文兴的事迹”。

11月20日 县政府批准县煤炭局成立“巩县煤炭工业公司”属煤炭局领导，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县政府〔1981〕119号文件）

11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巩县一九八二年多种经营安排意见”。（县委〔1981〕342号文件）

11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向地委、地区行署“关于

我县秋季减产和缺粮、缺款情况的报告”。（县委〔1981〕

343号文件）

12月2日 回郭镇公社向阳大队火药厂，碾药时起火，邵松通、王巧云被烧死。（《巩县公安志》172页）

12月3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社会科学专业干部业务技术职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九人组成，组长王茂顺，办公地址在人事局。（县政府〔1981〕127号文件）

△ 县委发出“关于大队、生产队和民办教师编制与报酬问题的规定（试行办法）”。从一九八二年一月一日起试行，凡与本规定相违背的，以此为准。（县委〔1981〕345号文件）

△ 回郭镇公社向阳大队采取统一规划，自建队助的办法解决社员住房。已建新楼十四幢，一万零二百多平方米，六十八户社员搬进新房。（《河南日报》1981年12月3日）

12月3—5日 康店公社召开第三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一百一十四人，选出十人组成的党委会，刘文奎为书记（连任），韩学文、李中阳、赵太顺为副书记。（县委〔1981〕359号文件）

12月6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张文明、魏万章“职务落选，干劲未减——西村公社认真作好落选干部工作”的报道。

12月6——8日 鲁庄公社召开第三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一百二十人，选出十一人组成的党委会，杜耀东为书记，石应午、刘根郊、王儒学为副书记。（县委〔1981〕360号文件）

12月7日 县二中党总支书记王太和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七日患癌病逝世，终年五十岁。

12月12日 县委发出“关于重新修订和颁发《中共巩县县委管理的干部职务名称表》的通知”。（县委〔1981〕349号文件）

12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立即刹住农村侵占集体耕地，乱建庄子，乱盖房子歪风的紧急通知”。要求县广播站、公社放大站连续广播五天。（县委〔1981〕348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搞好党政分工，改进领导方法的试行意见”。（县委〔1981〕350号文件）

12月16日 一九八一年共接待外宾七十九批，八百五十五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2月16——18日 夹津口公社召开第一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四十八人，选出九人组成的党委会，李丙建为书记，杨运生、马永生为副书记。（县委〔1981〕362号文件）

12月18日 县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民兵建设的决定”。

(县委〔1981〕353号文件)

12月19日 芝田公社益家窝大队社员在大队干部带领下，集资办工副业，十一月中旬已办起二十多个项目。 (《河南日报》1981年12月19日)

12月21—23日 大峪沟公社召开第三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一百一十二人，选出九人组成的常务委员会，刘长木为书记(连任)，姚本立、贺双成、赵发林为副书记。 (县委〔1981〕358号文件)

12月23—25日 南河渡公社召开第三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八十八人，选出十人组成的党委会，范九江为书记，位木三、李辉通、赵秋菊为副书记。 (县委〔1981〕363号文件)

12月24—27日 北山口公社召开第二次党代表大会，实到代表九十七人，选出十人组成的党委会，李永亮为书记，周凤林、付清源、杨谦土、宋海生为副书记。 (县委〔1981〕361号文件)

12月26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巩县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移风移俗、婚事新办，严禁聚众赌博

·制止封建迷信活动的通告》的通知，（县政府〔1981〕142号文件）

12月27日 “巩县电影院”举行落成典礼。影院一九八一年四月三十日动工。投资三十万元，面积一千五百一十八平方米。座位一千四百七十五个。

12月28日 县委、县直党委在“巩县电影院”召开“创先争优”表彰大会。县直党委书记曹石头作了工作报告，表彰了县汽车队、电影公司、县医院等先进支部和优秀党员。进行大会发奖。县委书记袁万申作了重要讲话。

一九八二年

1月2日 回郭镇公社结合年终分配，认真清理债务，已收回各类欠款二十多万元。 （《河南农民报》1982年1月2日二版）

1月4日 巩县回郭镇文化中心，被评为全国农村文化艺术先进单位。 （《人民日报》1982年1月4日）

1月9日 西村公社以思想教育为主，经济制裁为辅，微商社员按承包合同办事，使国家、集体、个人三兼顾的政策落实。 （《河南农民报》1982年1月9日二版）

1月10日 县政府发布《关于发展林业保护林木的布告》，（县政府〔1982〕10号文件）

△ 沙鱼沟公社十四对新婚夫妇在公社举行集体婚礼。人们都说：“这种文明节约的婚礼就是好！这是巩县一件新事。” （县广播站1982年1月12日广播）

△ 县政府发出“关于合理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的规定”，凡需打井者，必须经县水利局批准。 （县政府〔1982〕7号文件）

1月13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转发《巩县伊洛河管理试行（1982年） 1

条例》的通知，要求各公社贯彻执行。（县政府〔1982〕8号文件）

△ 县委成立“老干部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袁万申，副主任委员杨立柱、王茂顺、王成恩、铁宗庆、李小合。委员十三人。  
(县委〔1982〕6号文件)

1月13—15日 巩县计划生育先进代表会在县召开。

(县广播站1982年1月16日广播)

1月15日 沙鱼沟公社沿黄河筑起十条护堤大坝，共占地一万四千多亩。（《河南日报》1982年1月18日一版）

1月16日 县委表彰五十个先进党支部和八十六名优秀共产党员。（县委〔1982〕8号文件）

1月23日 芝田公社东沟大队社员赵海青、赵海发兄弟俩下庄子时，挖出东汉时期铜币（五铢钱）三百六十多斤，交给县文物保管所。（县广播站1982年1月23日广播）

1月27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张世勋、通讯员李梦夫报道的题为“春在回郭镇”的一组照片（四张）。

1月29日 地委批准，巩县八个公社党代会选举的党委会组成：夹津口公社党委会九人组成，李炳建任书记；大峪沟公社党委会九人组成，刘长来任书记；新中公社党委会十人组成，李英

兼任书记，米河公社党委会十二人组成，任丙午任书记；鲁庄公社党委会十一人组成，杜耀东任书记；康店公社十人组成，刘文奎任书记；北山口公社党委会十人组成，李永亮任书记；南河渡公社党委十人组成，苑九江任书记。（县委组织部〔1982〕27—34号文件）

1月30日 县委召开由县直局委负责人、各公社管委主任参加的计划会议。县委书记安贻美传达了中央、省、地委指示精神，杨立柱副县长讲全县一九八一年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一九八二年打算，李太永、梁凤林副县长分别讲全县工业、农业发展情况和打算。

2月3日 县政府批转县卫生局《关于整顿我县农村大队卫生所和医务人员的意见》（县政府〔1982〕12号文件）

2月3—6日 “巩县工交、财贸战线先进单位、劳动模范代表大会”在县影剧院召开。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部署一九八二年工作。（县广播站1982年2月8日广播）

2月4日 为了保护矿产资源，县政府批转煤炭局《关于加强我县社队煤矿开采管理意见的报告》。（县政府〔1982〕15号文件）

△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农民技术员职称考评领导组的通知”，组长梁凤林，办公室设在农委。（县政府〔1982〕

17号文件)

2月7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建立健全编制委员会的通知”，主任杨振儒，办公室和人事局合署办公。（县政府〔1982〕

18号文件）

△ 县政府为了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决定成立巩县绿化委员会，由县长杨振儒任主任委员，办公室设在林业局。（县政府〔1982〕13、19号文件）

2月9日 县政府通知各有关单位，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批转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县政府〔1982〕13号文件）

2月11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开展企业财务检查的通知》的通知”（县政府〔1982〕

20号文件）

2月11——16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讨论中共中央〔1982〕1、2、5号文件，省、地委指示和县委的工作安排。开封地区副书记程俊迁到会指导，参加会议的一千二百二十三人。

2月12日 全县严重干旱，是建国以来所罕见的。全县大小河断流，地下水位下降七至九米，十七座大、小水库干涸，五十

四处电灌站无水抽，七百多眼机井无水，去秋至今累计降雨三十九点九毫米，十五万口人吃水困难。旱象正向严重方面发展。（县政府〔1982〕21号文件）

2月17日 为了贯彻执行中共中央〔1982〕1号文件，结合巩县实际，县委发出“关于完善稳定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意见”（县委〔1982〕17号文件）

△ 地委批准王五洲任县税务局局长；路兴裕任县畜牧局局长；荣振东任县社队企业局局长；牛先斌任县教育局局长，免去张海亮县教育局局长职务。（县委组织部〔1982〕45号文件）

2月1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干部管理行政纪律处分审批权限的意见（试行）”（县政府〔1982〕22号文件）

2月19日 县委发出关于改进领导作风和领导方法的十条规定。（县委〔1982〕18号文件）

△ 地委批准张海亮任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列张震聚之前）；郑贵耕任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兼县委信访科科长。（县委组织部〔1982〕47号文件）

2月21日 英国大使及夫人。参赞一行三人（男二女一）来巩参观了宋陵。（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2月26—27日 巩县档案工作率先会议在县召开。

2月27日 回郭镇公社有三千三百多户有缝纫机，但多数不会剪裁。公社聘请两名专业教师，连续办了十一期培训班，先后有八百二十多人参加学习剪裁技术。（《河南农民报》1982年2月27日三版）

3月2日 县委召开“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广播大会，要求在全县掀起一个群众性的治脏、治乱、治差的新高潮。（县广播站1982年3月5日广播）

△ 《北京日报》第四版发表新华社记者樊鸣诗拍的照片“白自强业余送粮十二年”。河南巩县中心粮店售粮员、优秀共产党员白自强（女）十二年来坚持利用业余时间，月月为困难户送粮送油。

3月3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清理经济领域违法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组长孙曾学，副组长袁万申、刘绪元，成员五人。办公室设在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

△ 县委发出“关于一九八二年档案工作的意见”，具体贯彻执行中共中央〔1980〕16号文件和国务院〔1980〕266号文件，发至大队党支部以上党组织。（县委〔1982〕23号文件）

3月4日 2月23日县政府成立了“国库券推销委员会”，今为认真做好发行国库券工作特作通知，要求完成一九八二年开封

行署分配我县一百二十三万六千元的任务。 (县政府〔1982〕39号文件)

△ 县“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卫生突出周，重点解决一个“脏”字。县主要领导安培英、孙曾学、杨诚福、袁万申和机关干部到县城主要街道带头打扫。 (县广播站1982年3月4日播)

3月5日 “学雷锋日”，全县城乡九千二百多名团员、青年参加“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理发、修自行车、执勤、植树、打扫街道等，以实际行动向雷锋同志学习。 (县广播站1982年3月8日播)

3月6日 《河南日报》第四版发表新华社记者樊鸣涛拍的“特赦犯人成劳模——记国民党人员康永奇回乡的变化”一组照片三张。

3月8日 县妇联会组织拔河、乒乓球、自行车慢赛等体育比赛活动，欢度“三八”节。 (县广播站1982年3月9日播)

3月9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调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的通知”，主任王茂顺。 (县政府〔1982〕40号文件)

3月12日 国务院〔1982〕34号文件《关于公布第二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1982年2月23日)确定宋陵、石窟寺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县政府〔1982〕

173号文件)

△ 地委批准，李新科任巩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委〔1982〕25号文件）

△ 县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访工作的五条意见。（县委〔1982〕26号文件）

△ 县政府通知启用“巩县志编纂委员会”、“巩县志编纂委员会总编辑室”印章。（县政府〔1982〕44号文件）

△ 县政府办公室颁发《巩县人民政府机关干部职工文明礼貌守则》（县政府办公室〔1982〕3号文件）

3月14日 为加强计量管理，县政府发出《关于计量管理及奖惩办法的若干规定》（县政府〔1982〕47号文件）

△ 县政府根据评定职称需要，建立经济、会计、统计三个专业干部业务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王武、刘先光、刘金生分别任评议主任。（县政府〔1982〕43号文件）

3月15日—20日 大峪沟煤矿三百名新矿工与三百名老矿工建立了师徒合同。老矿工对徒弟实行包安全、包任务、包出勤、包成材；新职工对师傅做到尊师、守纪、完成任务三保证。

（《河南日报》1982年3月26日一版）

3月16日 晚上，雪雨交加一下，大雪且下且冻压断电

线，全县停电。

△ 西村公社张嘴寨大队青年焦太有跟父亲学做花盆，远销上海，乌鲁木齐等大城市，三年来收入一万多元。 (《河南日报》1982年3月16日二版)

3月21日 县委、县政府领导安贻美、杨振儒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到影剧院、汽车站、农贸市场和十字街头执勤，当营业员，解决社会秩序乱和服务态度差、饮食卫生差的问题。 (县广播站1982年3月22日广播)

3月22日 县政府根据省政府批转民政厅关于做好农村优抚工作的意见，将《农村优待、照顾工作暂行办法》发至各公社、大队。 (县政府[1982]50号文件)

3月25日——28日 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县直各局委负责人、公社书记、省专营厂矿负责人参加。县委书记安贻美传达地委县委书记会议精神，学习中共中央[1982]17号文件，主要打击经济领域严重犯罪活动。大峪沟公社党委书记刘长来、北山口公社党委书记李永亮发了言。最后，县委副书记孙曾学作了总结。会议期间，开封地委书记马任平在碰头会上讲了话。

3月27日 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崔光华，农业厅厅长崔振魁来视察农业生产。

△ 奥地利驻中国使馆一秘书(女)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县人民医院增设“家庭病房”，为县城干部职工及附近农村社员患者提供方便，深受群众欢迎。(县广播站1982年3月27日播)

4月1日 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从四月一起再次提高储蓄存款利率。(县广播站1982年3月25日播)

△ 中国赴日本第三期留学生从北京启程。我县二中毕业生孙占坤由北大选送留日。(《河南日报》1982年4月2日一版)

4月4日 县人民医院妇产科为大峪沟公社十四岁女孩成功地切除了六十一斤重的多房性卵巢肿瘤。(《河南日报》1982年4月26日一版)

4月5日 为了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巩县县委召开广播大会，分公社组织生产队长以上干部和党员收听。县委书记安贻英作了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重要讲话，县检察院检察长杨铁环宣布尚遂礼等十三人的处理(逮捕十一，拘留一，教育释放一)，县委副书记刘绪元宣布三个党员违犯党纪的处理。

△ 县政府发出“关于调整‘防病灭病领导小组’的通知”。  
组长王茂顺。(县政府〔1982〕69号文件)

4月5日——8日 巩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宾馆召开，县党政领导出席了大会，三百多名代表欢聚一堂，共商科学技术，为四化建设服务大计。会议选举第二届委员会委员三十三人，常委十一人，郑世英任科协主席。（县广播站1982年4月7——10日广播。组织部文件71号）

4月6日 县政府将孝义公社改为城关镇建制。三月二十日决定全县建立十七个居民委员会，由城关镇领导。（县政府[1982]49、64号文件）

4月7日 县政府发出《巩县物价工作奖惩办法》，2日曾颁发河南省物价检查证。（县政府[1982]65、66号文件）

4月8日 县政府批准从“巩县农场”划出土地恢复“巩县苗圃”，由县林业局领导。（县政府[1982]68号文件）

4月10日 县政府通知成立巩县人口普查试点领导小组，张普周任组长。（县政府办公室[1982]7号文件）

4月10日——13日 县委召开统战宣传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和省委召开的第二十五次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及地委宣传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安排了统战宣传工作。（县广播站1982年4月14日播）

4月14日 县委通知各级党组织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积极地自觉地同歪风邪气和犯罪行为进行坚决斗争。 (县委〔1982〕32号文件)

4月20日 县政府根据地区指示成立“巩县矿务局”，负责管理本县煤炭生产和煤矿建设工作。 (县政府〔1982〕71号文件)

4月24日 县政府批转县卫生局《关于二号病防治工作的几项规定》 (县政府〔1982〕75号文件)

4月25日 县委召开打击经济领域严重犯罪宽严大会，通过有线广播全县收听。对十个宽严典型进行了公开处理。 (县“纪律检查工作通讯”八期)

5月2日——3日 连续两天刮六级西北风，阵风八级，给小麦和大秋禾苗造成严重灾害。全县三十七万多亩小麦，有五万公顷绝收；烟苗、红薯和棉花等前栽后死，有的光杆无叶，植株死亡。

(县政府〔1982〕81号文件)

5月7——11日 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三百三十二人。人大常委会主任孙曾学作开幕讲话，杨振儒县长作政府工作报告，财政局局长康怀宽作一九八

一年财政决算和一九八二年财政预算报告，孙曾学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副院长张玉琨作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长杨铁环作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增选刘传三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通过相应的决议。县委书记安贻美作闭幕讲话。（县人大常委1982年文件）

5月7日 全国文物保护单位、著名的文化艺术宝库之一——巩县石窟寺修葺一新，迎接中外游客。（《河南日报》1982年5月7日一版）

△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回郭镇公社从安排生产入手，扎实整顿社队企业”的报道。

5月8日——10日 煤炭工业部加工利用局和河南省科委在我县召开硫酸——丙酮溶剂法提取净化黄腐酸中间试验技术鉴定会。来自全国有关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医疗部门等三十二个单位的四十五名代表，对这项新的科研成果给了很高的评价。（《河南科技报》1982年6月10日三版）

5月9日 地委批准，孙丙森任巩县经济委员会主任。（县委组织部〔1982〕70号文件）

5月14日 县政府建立档案专业干部业务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齐述洲任评委会主任。（县政府〔1982〕84号文件）

△ 县政府批转县冶金局《关于我县铝矾土矿山资源管理情况的报告》（县政府〔1982〕86号文件）

5月15日——17日 共青团巩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在影剧院召开，出席五百八十一代表，听取了工作报告，选举了三十一人组成的第七届委员会和六名出席省第八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县广播站1982年5月18日播）

5月17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通知，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从七月一日进行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决定。

（县委〔1982〕45号文件）

5月19日 县政府根据省政府通知，恢复棉纱、棉布统购统销办公室，成立领导组，杨立柱任组长。（县政府〔1982〕85.91号文件）

5月19日——21日 巩县首次离、退休干部代表会在宾馆召开，参加一百二十人，县委领导安培美、孙曹学、杨振儒等出席，传达学习了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选出出席地区会议的代表。（县委〔1982〕49号文件）

5月22日 巩县志编纂委员会全委会议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县志编纂领导杨振儒、杨立柱、王成恩、王全成、张普周等分别传达和讲了省、地领导讲话和“巩县志编写方案”。杨振儒强调

要群策群力把“巩县志”编好。

△ 《中岳》杂志社编辑部在我县举办“笔架山诗会”，纪念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诞生一千二百七十周年。与会二十四名诗作者到南窑湾村参观了杜甫故里，会议对如何继承我国诗歌创作的传统，振兴新诗等，开展了讨论。（《河南日报》1982年5月22日一版）

5月29日 地委批准，刘传三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柏树任县政协副主席。（县委组织部〔1982〕75号文件）

6月1日 县政府颁布“关于《制止村镇建房侵占土地》的布告”。（县政府〔1982〕94号布告）

6月7日 地委批准，范广军任团县委书记。（县委组织部〔1982〕76号文件）

6月7—18日 芝田公社芝田大队美籍华人武二威从美国纽约回来探亲。（县委对台办公室提供）

6月8日 晚上十时左右，刮了八级大风，下了特大暴雨，降了二十多分钟冰雹。暴雨中心半个小时就降雨五十多毫米。使鲁庄、站街、西村、涉村、南河渡、大峪沟等六个公社九十四个大队，五百多个生产队遭受程度不同的灾害。受害面积十五万余亩。直接受鲁庄公社罗彦庄大队下的冰雹和核挑一样大，树木片叶不见。（县

安〔1982〕54号文件)

6月9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张太基、通讯员赵仁义“抓思想教育，促规划落实”——李义公社党委在推行村规民约的过程中，加强思想教育，全社出现了“五好家庭”三百零六户，讲文明、讲礼貌，好人好事越来越多。

6月11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刘承武、通讯员杨浩文“打击经济犯罪，保护社队企业——巩县社队企业今年头四个月总产值比去年同期增长百分之四十以上”。并发表本报评论员“端正经营方向，办好社队企业”的文章。

6月13日 县委决定建立信访室。县政府信访办公室，撤销县长办公室信访科，设一套机构，挂两块牌子。（县委〔1982〕55号文件）

6月15日 县政府建立巩县人民政府“政务办公室”，  
(县政府〔1982〕103号文件)

6月20日 位后丘岭缺水地区的青庄大队社员集资修建的自来水塔落成，全大队五千多口人吃上了自来水。（《河南日报》1982年6月20日一版）

6月23日 地委批准，王祖德任县委副书记（列安始美之后），刘绪元任计委副书记；王成恩任县委宣传部部长，免去

县委办公室主任职务；免去铁宗庆县委常委职务；齐建周任县委办公室主任。（县委组织部〔1982〕78号文件）

6月24日 县委、县武装部党委发出“关于成立予登记登记、统计工作领导组的通知”，由十五人组成，安贻美任组长。（县委〔1982〕57号文件）

6月30日 中国档案学会理事长安庆珠，在省档案局付振武、胡绍华陪同下来巩。参加了开封地区在巩县召开的档案局、馆长会议。县委副书记袁万申，办公室主任齐建周陪同参观了杜甫故里。

7月1日 站街公社影剧院，经过一年的施工，投资七十万元，开始启用。（公社书记刘先虎提供）

7月3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路汉杰、杨浩文、李梦夫“完善经济责任制，提高经济效益，回郭镇社办企业在整顿中发展”的消息。同时发表本报评论员文章“落实经济责任制是整顿社队企业的关键”。

7月4日 地委批准，韩进才任公安局局长，免去张煦哲局长职务；程广义任公安局教导员；免去赵道治教导员职务；张金水任民政局局长，免去芝田公社党委书记职务。（县委组织部〔1982〕80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调整、充实‘工农教育委员会’的通知”，主任委员王茂顺。（县发〔1982〕60号文件）

7月6日 原县委副书记、组织部副部长朱宗庆离巩到开封赴任。

7月16日 巩县汽车站积极办好县内客运，全县开辟农村线路二十条，通车里程二百一十六公里。每天发车一百一十三班，日运乘客一万二千多人次，初步形成汽车客运网。（《河南日报》〔1982〕7月16日二版）

7月17日 巩县打击严重经济犯罪和现行刑事犯罪分子大会在文化宫（原广场）举行，县直机关干部、职工三千多人参加，县委副书记刘绪元作重要讲话，公安局王忠臣宣布逮捕、拘留抢劫犯张敬斋等四人。法院李占周宣判魏永森等三人徒刑。

7月2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搞活商品流通渠道扩大工业品下乡的决定》的通知”。（县政府〔1982〕124号文件）

△ 县政府转发省政府《关于严格制止企业滥发加班加点工资的通知》（县政府〔1982〕125号文件）

△ 县政府批转县公安局《关于建立健全农村大队治保会和解决治保会主任兼职过多问题的报告》。（县政府〔1982〕

127号文件)

7月25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向模范共产党员省劳动模范赵春娥同志学习的通知”。(县委〔1982〕

62号文件)

7月27日 省地方志总编辑室主任李之放，副主任郭颖生由洛阳来巩检查工作，县委领导孙曾学、人大办公室主任焦庭才、政府办公室主任张普周接待，县志总编室刘年成汇报了县志工作情况。

△地委副书记程俊迁来我县。

△ 夜，一下大雨。暴雨。

7月30日 早六点至七点大暴雨。上午十一点半，地区防汛指挥部通知，伊洛河上游水情严重，要作好防汛。县委常委立即把上游水情通报沿河各公社；要求组织抢险队上堤，保护堤坝安全，并迅速组织群众搬迁。县委领导安始美、孙曾学、杨振藩、刘绪元分别住站街、康店、回郭镇、南河渡公社指导防汛。下午，县政府召开各局委负责人会议，布置防洪抢险。十八时雨量达二百毫米，洛水不断上涨。

7月31日 早上五点，洛河流量增至四千七百秒立方米，回郭镇滩被淹。地委常委、宣传部长张汉卿到回郭镇视察抢险。

下午，刮起五、六级大风。暴雨中心南河渡，十八时止，累计雨量二百九十一毫米。

△ 天津口公社墓坡大队海拔一千四百四十米，常年吃水困难。该大队为了方便群众吃水，利用山势垒砌了五个塘坝，圈了五孔水窖，蓄水二万五千立方米。有的生产队铺设管道，把水引到家门口。吃上了自来水。（《河南日报》1982年7月31日一版）

8月1日 雨、风。全县累计最大雨量的雨河渡公社为三百五十八毫米。

8月2日 大峪沟瓷厂职工宿舍，因大雨造成地基松动倒塌，砸死五人，伤十二人。（《巩县公安志》173页）

8月4——13日 孝义公社孝南大队美籍华人任宝华（女）同子李大任（九岁），妹去台湾人员任宝仁回巩探亲。（任知时提供）

8月5日 地委批准，康定军任中共芝田公社委员会书记；石应午任中共鲁庄公社委员会书记。（县委组织部〔1982〕92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联合召开紧急电话会议，县委书记安始美就雨后救灾和当前工作作了具体部署。（县政府办公室《情况通报》第三期1982年8月12日）

8月6日 早上，由副县长王治业带队往回郭镇公社北罗、驻驾庄、李邵、刘村、前庄、杨庄、小营段七个重灾队，帮助群众挖掘淹没物资，解决吃水、烧煤和防疫治病问题。（县政府办公室《情况通报》第三期）

△ 接省地委纪委会文件，给许英（前县委第一书记、县革委会主任）撤销党内外职务处分。（县委纪委会〔1982〕21号文件）

8月8日—10日 以王金才为团长的省委、省政府灾区慰问团，一行七人，由地区副专员刘裕民等陪同，到我县米河、回郭镇、南河渡等公社受灾大队和参加抗洪抢险的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干部、工人、社员进行慰问。（县政府办公室《情况通报》第二期）

8月14日 昨夜和今早大雨到暴雨，凌晨两个小时下二百毫米。县委东西两道沟和家属院、十字街平地水深一米左右。县委、县政府全体同志从五点抢险到九点。县城六百多户受灾群众就近安排到机关学校生活。因铁路被冲，雨天不通车，火车站停四列客车有四千多旅客被困。这次暴雨，全县死四十三人，伤一百四十四人。冲断公路、线路、房屋、农田为建国以来所未有。

8月16日 开封行署副专员侯国栋来巩，检查灾情。县委领导安贻美等陪同到各公社。

8月25日 县政府成立税务登记领导小组，芦三成任组长。

(县政府〔1982〕133号文件)

8月26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我县徐小龙反映农村生活的三幅板画：“一堆粪一堆粮”、“田头小景”、“铁将军看门”。

8月29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调整县农业区划委员会部分成员的通知”，主任委员杨振儒。 (县政府〔1982〕134号文件)

△ 县委通报批评小关供销社和大窑沟供销社钟岭烟叶收购站在收购烟叶中压级压价的行为 (县委〔1982〕76号文件)

8月30日 县委常委批准，郑贵耕任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主任。 (县委组织部〔1982〕97号文件)

9月1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中共巩县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的通知”(将原“领导组”改为“委员会”)。主任孙曾学，副主任王成恩、齐建周。委员十一人。办公地点设在县委党校。赵书法兼任办公室主任。 (县委〔1982〕78号文件)

△ 巩县抗洪抢险斗争英雄模范表彰大会和县委三级干部会议在影剧院召开。

9月15日 县政府转发省人民政府关于颁发《河南省工商税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县政府〔1982〕135号文件）

△“孝义影剧院”（孝义公社建）经过一年的施工，投资六十万元，内设二千一百五十六个座位，开始启用。（公社党委书记张华民提供）

9月16日 县委发出“关于转发县委宣传部《关于学习、宣传十二大文件的意见》的通知”。要求把学习、宣传十二大文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县委〔1982〕80号文件）

9月16日 日本三大石窟研究团一行十四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杜甫故里。（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9月1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保留原孝义人民公社建制的通知”，与镇政府实行一套机构，挂两块牌子。（县政府〔1982〕190号文件）

9月27日 “巩县中医院”成立，门诊部暂在临浑灌渠指挥站开业。白丙森任副院长。

△ 西村公社党支部组织党员学习新党章，教育党员坚定共产主义信念。（《河南日报》1982年9月27日）

△ 县委、县政府、县人武部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征兵领导小组

组的通知”。组长孙曾学，副组长王茂顺、吴东府、鲁连丰、张玉杰，成员十四人。（县委〔1982〕81号文件）

9月30日 巩县邮电局话务班在全国开展的通讯质量服务活动中，被邮电部和省邮电管理局评为“通讯质量先进集体”。  
(县邮电局话务班兰玉提供)

10月2日 县委发出“关于县科学技术委员会领导关系问题的通知”。统管全县的科学技术工作，同计委、经委、农委、文委、财委并列。（县委〔1982〕84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整顿会议纪律的六条决定。以整顿会风，严肃会议纪律。（县委〔1982〕85号文件）

10月4日 县政府将《河南省自然灾害救济费管理办法》铅印发至大队。（县政府〔1982〕164号文件）

10月6日 《河南农民报》三版“农村青年的出路在哪里？”栏里发表米北大队马献“务农同样是工作”的文章。

10月7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建立机电产品报废处理领导小组的通知”，组长李太永。（县政府〔1982〕165号文件）

10月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矿产资源管理意见”。  
(县政府〔1982〕166号文件)

10月16日 地委批准，王木通任芝田公社管委会主任。

(县委组织部〔1982〕104号文件)

10月1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宋陵的保护暂行规定”。(县政府〔1982〕173号文件)

10月28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李振林“西沟小流域综合治理大见成效——经过三年努力，基本控制了水土流失”。报道核桃园公社郭峪、西沟、吴沟三个大队治山与治沟，植树种草与水利工程相结合，进行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同时反映本报评论员文章“山区水土保持工作的新发展”。

10月30日 芝田公社羽林庄大队第三生产队十七户社员联合打了一眼深井，四月天旱时，除浇十七户六十亩麦地外，又为他人浇了二百多亩。麦收后，比没浇的麦每亩多打二百斤到三百斤。  
(《河南农民报》1982年10月30日二版)

10月31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找县白春堂“巩县石窟寺”(木刻)一幅。

11月1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彻底清理收缴散失在社会上的枪支弹药爆炸物品及其它凶器的通告”。(县政府〔1982〕172号文件)

11月2—6日 孝义公社东黑石关大队去台湾人员吴金

友同夫人许桂英及和义外沟大队去台湾人员邓孝莲(女)回巩探亲。

(县委对台办公室刘全林提供)

11月3日 县委向大队党支部以上党组织发出“关于进一步稳定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意见”。(县委〔1982〕92号文件)

11月4日 巩县商业局召开职工大会表彰百货公司营业员王淑芬，为维护国家财产而遭报复负伤。张延旗因爱人康银玲偷拿营业款被王淑芬检举，怀恨在心，打伤王淑芬，被公安机关依法逮捕。(《河南日报》1982年11月14日一版)

11月9日 地委批准，李忠阳任康店公社党委书记，刘文奎任县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免去康店公社党委书记职务。(县组织部〔1982〕118号文件)

△ 地委批准，张鹤喜任财政局局长，免去康怀宽财政局局长职务。(县委〔1982〕93号文件)

11月16日 站街公社贾亮大队选出明白人，多找新门路，队办工副业上半年就收入三百万元，预计全年工农业总产值可拿到五百万元，人均产值三千多元，由穷队变成富队。(《河南日报》1982年11月16日一版)

11月19日 县委发出“关于严格控制外出参观学习的通

知”（县委〔1982〕95号文件）

11月2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供销社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的通知”，组长杨立柱，批转县供销社体制改革工作意见的报告》的通知。（县政府〔1982〕186、187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省、地委关于制止乱砍滥伐森林紧急指示的通知”。（县委〔1982〕97号文件）

11月29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城镇集体经济领导小组的通知”，李太永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县二工局。（县政府〔1982〕188号文件）

12月1日 《河南日报》三版发表蔡中青、牛荫淮、李文岭拍摄的“职工喜爱的‘工人之家’”一组照片五张。报道巩县邮电局把“工人之家”办成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阵地。

12月7日 县政府决定从一九八三年一月一日起将县房产管理所划归县基本建设委员会管理。（县政府〔1982〕192号文件）

12月9日 县政府批复毛纺织厂第一期工程设计方案，同意将原磷肥厂转产为毛纺织厂。（县政府〔1982〕194号文件）

12月13日 地委批准，曹德本任涉村公社管委会主任。

(县委组织部〔1982〕130号文件)

12月15日 县政府重申认真贯彻执行巩县人大常委会《关于移风易俗，婚事新办，严禁聚众赌博，制止封建迷信活动的通告》。(县政府〔1982〕198号文件)

12月16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我县少数地方乱砍滥伐树木的通报”，批评西村、小关、南河渡、站街、康店五个公社的少数生产队，社员乱砍树木的现象。(县委〔1982〕101号文件)

12月19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王小章、路三明等八同志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通报”，分别给他们党纪、政纪之处分和经济制裁。(县委〔1982〕102号文件)

12月20日 鲁庄公社团委书记王竹潭赴北京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12月24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落实民办教师补贴问题的通知”实行大包干责任制后，解决民办教师生活补贴提出了三条意见。(县委〔1982〕104号文件)

12月25日 西村公社坡上大队全村四百二十八户，有九十多户成了制花盆专业户，今年仅此一项就收入三十多万元。略中

修一家五个劳力，九月底已纯收入九千元。（《河南日报》

1982年12月25日二版）

12月26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县、社直机关、厂矿企业、群团、学校计划生育工作的通知”，贯彻执行中央书记处国务院在一九八三年元旦、春节期间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月活动。达到：计划外的采取措施；育龄夫妇落实不再生措施；生一胎的要上环，发独生子女证。（县委〔1982〕105号文件）

12月29日 日本窑洞考察团一行十三人（建筑师）来巩考察了西村下沉式窑洞，参观了石窟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2月31日 一九八二年共接待外宾、外籍华人、华侨、同胞、港澳同胞七十一批，七百三十一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一九八三年

1月7日 地委批准，张鹤喜任巩县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免去康怀宽巩县财政局局长。（县委组织部〔1983〕1号，2号文件）

1月8日 省教育厅、开封地区教育局、巩县人民政府在县城隆重举行为群众办学赠碑仪式。共赠碑七块：省教育厅为新沟大队树碑一块，由厅长王锦章亲手书写：“发展农村教育，促进四化建设”；开封地区教育局给新沟、大黄冶大队各树碑一块；巩县人民政府为新沟、大黄冶、芝田、丁沟四个大队各树碑一块。碑上刻着这些大队建校的事迹及当时任大队支书和施工负责人的姓名。  
（《河南日报》1983年1月15日一版）

1月10—16日 巩县政府大楼从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动工，一九八三年一月落成。投资三十万元，建筑面积三千二百四十九平方米。

1月12—14日 巩县供销合作社第四届社员代表大会在县服务楼召开，参加四百三十多人，选举出十一人组成的理事会和十一人组成的监事会。县委常委批准郝有成任理事会主任，杨立柱任监事会主任。（县政府办公室〔1983〕2、15号文件）

（1983年） 1

1月13日——15日 县委召开全县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共产党员代表大会。参加二百五十多人。（县委〔1983〕1号文件）

1月15——17日 “开封地区越野长跑比赛”，我县获儿童组男子团体第二名，女子团体第三名。回郭镇体校学生张中喜获儿童组个人第一名。（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月19日 县政府发布“巩县村镇建房用地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要各公社、大队作出全面规划，解决大办社期间用地中的问题。（县政府〔1983〕11号文件）

1月20日 今日始，中共中央通知降低化纤织品价格，提高棉纺织品价格。

1月24日 县政府通知成立巩县火车站地道建设指挥部。指挥部由十四人组成，杨立柱任指挥长。（县政府〔1983〕22号文件）

△省化工厂苯胺车间硝基苯工段，因精馏塔塔釜发生爆炸，引起火灾，经县消防队奋力抢救，损失十二万元。（《巩县公安志》173页）

1月25日 县委将“关于整顿农村社队财务的意见”，发到社队。（县委〔1983〕10号文件）

1月26—28日 巩县科协首次“双先”代表大会在县召开，参加一百五十二人，县委副书记刘绪元作了动员报告，十一位同志在会上发言，交流经验，通过了致全县科技工作者的倡议书。  
（县委办公室《1983年大事集》）

1月28日 地委批准，米河公社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选举赵俊杰为米河公社管理委员会主任。 （县委组织部  
〔1983〕8号文件）

△ 地委批准，新中公社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选举周星宗为新中公社管理委员会主任。 （县委组织部〔1983〕9号文件）

△ 《中国社队企业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发表本报特派记者吕忠爽 题为“社队企业重视智力开发精神可嘉，河南省表彰巩县投资办学先进大队，教育部副部长张承先赞扬这个做法好”的报道。同版还发表乔仲林拍摄的巩县回郭镇公社化肥厂喷旋脱硫塔彩色照片。

县委常委批准，郑世英任文教卫生委员会党组书记，荣振东任社队企业局党组书记，白本立任农业机械局党组书记；杨西景任卫生局党组书记，张丙和任建设银行党组书记，孙丙森任县经济委员会党组书记。 （县委组织部〔1983〕13号文件）

1月30日 县政府召开首届工业科技工作会议，参加九十

七人。有十个先进单位在会上交流了经验。（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月31日 开封行署批准，地区物资局化轻公司和北山口公社玻璃厂联营，厂名为“开封北山口玻璃厂”。（县政府办公室〔1983〕5号文件）

2月13日 鲁庄公社东、西、南、北侯四个大队集资二十四万元，于去年十一月二十日动工，到今年元月底建成一处人畜饮水工程。结束了“人畜为水愁”的历史。这是一处高扬程、远距离的输水工程，而且一管两用，在省内具有先进水平。（《河南日报》1983年3月25日二版）

2月16日 省委第一书记刘杰同安徽省委第一书记周子健等来洛阳到县，县委书记宋贻美，副书记孙曾学，杨振儒接待。刘杰转达了胡耀邦总书记对巩县工作的指示。（李全庆提供）

2月19日 县委、县政府批准，县一工局将县造纸厂分为第一（铁路北）、第二（铁路南）造纸厂。批准县供销社建立“工业品联营公司”、“民用建筑材料联营公司”、“农副土特产品废旧物资联营公司”、“饮食服务食品加工联营公司”。（县政府办公室〔1983〕6、7号文件）

2月19—21日 县委、县政府在剧院召开“巩县农业

工业、财贸战线先进单位和劳动模范代表大会”。县委副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孙曾学致开幕词，县委副书记王祖德作工作报告，县长杨振儒致闭幕词。

2月2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做好农村五保供给工作的意见”。要求：加强领导；做好五保户普查，办好敬老院。对五保老人的供给标准是每人每年小麦五百斤以上，油六斤，煤二千五百至三千斤，一年两身单衣，三年一身棉衣，五年一套被褥，治病报销，每月三至五元零花钱。（县政府〔1983〕40号文件）

2月22日——26日 中共巩县县委三级干部会议在县影剧院召开，参加一千多人，地委副书记、专员孙化民参加会议，县委书记安贻美传达了中央领导的讲话。会议中心是学习讨论中共中央〔1983〕1号文件。根据中央《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县情况部署了一九八三年工作。

2月23日 县汽车队客车司机遂云茂因判断失误在康店公社庄头湾将车逼于伊洛河中。车中乘客（包括司机）二十一人落水，经过紧张的抢救，终因溺水时间太长死亡七人。县委副书记刘绪元、副县长李新科等安排处理这一事故，抢救有功人员受到表扬，遂云茂被逮捕判刑。

2月26日 “开封地区老年人长跑运动会”我县李润林

(六十一岁，县高教师)获男子第一名，刘淑贤(五十六岁，米高教师)获女子第一名。(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3月3日 巩县粮食局在北山口粮管所下院，建成我县第一座机械化混合饲料加工厂，并投产试销。这个加工厂共投资八万余元，年产四百万斤混合饲料。(《河南日报》1983年3月4日一版)

3月5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王中山、王继兴题为“抓住了煤炭，经济就活了！——巩县采取投资省，见效快的办法大搞能源开发”的消息。

3月6—8日 巩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三百二十六人。杨振儒县长作政府工作报告，孙曾学主任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财政局局长张鹤喜作一九八二年财政决算和一九八三年财政预算报告(书面)，法院院长任公典作法院工作报告(书面)，检察院检察长杨铁环作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选举杨振儒、唐富华、刘四、刘兴旺、张二英、王溢仁六人为出席省六届人大代表。通过各项报告的决议。孙曾学主任作闭幕讲话。(县人大常委1983年文件)

3月8日 地委批准：张华民任巩县基本建设委员会主任，免去其城关镇党委书记；李日旭任城关镇党委书记。(县委组织

(部〔1983〕16号文件)

3月7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位置发表“巧借国营‘东风’，企业利润猛增，贺龙大队靠队办工业致富，工业产值三年增长三十三倍，去年人均分配四百五十元”的报道。“这是我省区别于刘庄、白庄的又一个致富典型”。

3月8日 县政府批转县科委“关于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的报告”的通知。要求各公社、县直单位认真执行。

(县政府〔1983〕48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开发煤炭资源工作领导小组”。十六人组成，杨振儒任组长，县煤炭局负责办理日常事宜。（县委〔1983〕20号文件）

△ 县妇联和县体委举办“三八”妇女运动会，参加五百八十五人，进行了长跑、拔河、乒乓球、象棋、自行车慢速五项比赛。

(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3月9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实行各种经济责任制，推广普及科研新成果，巩县出现五个新突破”。一九八二年农业产值二亿二千八百九十万，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点四，突破历史最高水平；工业总产值八千零七十六万元，上交利润三百六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八十点六；社队企业产值第一次突破两亿元。

大关，完成利润三千五百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六十三点六；财政收入三千多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七。全县社员人均收入二百多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七十三。

3月1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划定山区公社，深山大队的通知”该通知根据省规定的山区标准，划定核桃园、涉村、夹津口、新中为深山公社。小关、大峪沟、米河、沙鱼沟、北山口、西村、鲁庄为浅山公社。深山大队共六十二个，这些大队是核桃园公社的核桃园、涌泉、北坡、王庄、吴沟、大南沟、西沟、郭峪、山峪河、黑沟岭、桑树沟、方家河、寺坪、五指岭；涉村公社的罗泉、洪河、西坡、南沟、羊角沟、雨庄、北庄；夹津口公社的公川、韵沟、墓坡、王沟、串沟；新中公社的峡峪、老庙、岭沟、石殿、天井坑、杨树沟、桃花峪、栎树口、教练坑、池沟、灵官殿；小关公社的丁烟、龙门、大山槐、颍坡、虎脑、杨树凹；大峪沟公社的新山、民权、薛庄；北山口公社的老井沟、山川、东阁；鲁庄公社的关帝庙、邢村、李窑、张庄、王窑、里河；西村公社的张沟、窑岭、赵窑、圣水、五岭；米河公社的刀泉；沙鱼沟公社的官殿。（县政府〔1983〕51号文件）

3月11日 《中国社队企业报》一版发表“巩县社队企业靠技术进步开创新局面——通过与国营厂矿和科研单位的经济技术

协作，社队企业的产品质量得到保证，经济效益得以提高。同时，还为社队企业培养了一批技术和管理人才”的报道。

3月12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巩县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领导小组的通知”，十人组成，组长袁万申。（县委〔1983〕23号文件）

3月13日 《工人日报》第一版发表“群众集资办矿，加速煤炭开发——河南巩县小煤矿生产发展快，效益好”的报道。3月19日《人民日报》第一版又以此题作报道说：“三年来利润平均增长九十万元。

3月15日 “开封地区武术比赛”，我县派出男女四人的代表队，站街火车站职工刘建国居第二名，获得银牌。（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3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巩县支行大楼，从一九八二年八月一日动工，一九八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建成。投资十五万元，建筑面积一千五百一十八平方米。（县建委提供）

4月1日 王祖德离巩往通许赴任。

4月1日——12日 根据胡耀邦总书记指示，县委、县政府领导安贻美、杨振甫等一行十人往广东省南海县学习、参观。

4月3日 县政府首次授予四百七十一位农民技术员职称。

其中农业二百四十九名，林业十名，畜牧一百三十六名，水利四十五名，农机二十六名，气象五名。一级技术员一百五十六名，二级技术员一百八十五名，三级技术员一百三十名。（农委、县政府办公室提供）

4月7日——13日 一九四四年随皮定均、徐子荣“先遣支队”在巩战斗。工作过的三团参谋长沈鹤之回巩。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成恩等陪同视察了曾战斗过的涉村、回郭镇等地。

4月17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河南省巩县铁生沟煤矿筹建处’的通知”。主任由李新科副县长兼任，副主任韩仁义、张俊卿、王金发。下设办公室、工程技术科、财供科，编制暂定五十人。（县府〔1983〕62号文件）

△ 美国在河南的专家一行九人，来观看宋陵、石窟寺、杜甫故里。（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4月20日 县委发出“关于批转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全县抓党风，为我县党风的根本好转而奋斗》的通知”。（县委〔1983〕33号文件）

△ 地委常委批准：李建国任小关公社党委书记，赵建立任西村公社党委书记，康敬修任大峪沟公社党委书记，郜金木任核桃园公社党委书记。（县委组织部〔1983〕29号文件）

△ 地委批准，陈文正任巩县煤炭局局长 王义录任巩县林业局局长 曹孟怀任巩县交通局局长，免去西村公社党委书记；刘长来任巩县工商局局长，免去大峪沟公社党委书记；韩石头任回郭镇公社党委书记，免去核挑园公社党委书记；免去樊修真任郭旗公社党委书记；免去遂云安小黄公社党委书记；免去张淑巧县妇联会主任；免去徐兴任巩县交通局局长。 (县委组织部[1983]30号文件)

4月21日 《经济参考》二版发表记者张严平“‘农民厂长’做生意”的文章。报道站街公社贺亮大队砖机厂厂长李志忠给大队签订“约法七章”，任职三年收入百万元，创造了人均产值居全省社队企业之首的事迹。

4月22日 县政府转发省政府《关于严格禁止乱收费用的若干规定》。 (县政府[1983]70号文件)

△ 县委常委批准，遂云安任大峪沟煤矿党委书记；贺石头任上庄煤矿党委书记，免去粘土矿党总支书记；曹孟怀任交通局党组书记，陈文正任煤炭局党组书记；刘长来任工商局党组书记；王义录任林业局党组书记；免去徐兴交通局党组书记，免去韩仁义上庄煤矿党委书记。 (县委组织部[1983]31号文件)

4月23日 县政府批准，县社队企业局建立“巩县建材工

业公司”。将原“巩县社队企业局供销公司”更名为“巩县物资购销公司”。（县政府办公室〔1983〕17号文件）

△ 站街公社小黄冶机械厂生产的两台280型制砖机及配套对滚粉碎机，双轴搅拌机，皮带输送机各一部，运销坦桑尼亚。  
（《人民日报》1983年4月23日二版）

4月27日 县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关于向“文化大革命”前的劳动模范颁发（荣誉纪念证）的通知》，要求各公社五月十日前报县农业局汇编报省。（县政府办公室〔1983〕19号文件）

△ 各种针织品从今天起不收票。

5月1日 夹津口公社电影院，从一九八二年九月动工，投资八万元，建筑面积四百八十九平方米，八百四十五个座位，竣工使用。（县委办公室《1983年大事集》）

△ 我县黄河涤纶丝厂由巩县一〇三厂改建而成。该厂年产四百吨的涤纶丝，现试车出丝，投入批量生产。（《河南日报》1983年8月18日一版）

5月2日 县政府批准，县科委成立“巩县科学技术服务中心”（县政府办公室〔1983〕22号文件）

5月8—11日 县政府召开农业科技工作会议，对一九

八一年至一九八二年经过正式鉴定二十六项农业科技成果，进行了奖励。其中农业十一项，农业经营管理二项，园林五项，水利五项，畜牧二项，农机一项，被评为一等奖的三项，二等奖的四项，三等奖的九项，四等奖的十项。（县委办公室《1983年大事集》）

- 5月9日 省煤田地质三队在我县经过一年多的地质勘探，又探明一座中型煤田——大哈沟煤田。该煤田面积四十多平方公里，位于郑洛公路两侧。（《河南日报》1983年5月9日一版）

5月11日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牛玉乾“沙鱼沟公社实行水利承包责任制，水浇地面积由三年前的四千亩，扩大到一万亩”的报道。

5月13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的通知”。按标准六月上旬大检查，七月份试行。（县政府〔83〕91号文件）

5月16日 县政府批准实行县财委《关于农村个体工商业若干政策性问题的意见》（县政府〔1983〕89号文件）

△ 县政府批准县工商局“关于建立巩县个体劳动者协会和公社建立分会意见的报告”。报告提出全县工商户已发展到四千一百五十户，从业六千六百五十人。有必要通过协会形式加强领导，保

护个体劳动者的利益。（县政府〔1983〕88号文件）

5月27日 地委批准，王竹潭任团县委书记，王香典任县妇联会主任，免去范广军团县委书记，调任巩县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县委组织部〔1983〕45、55号文件）

6月1日 小关公路大桥，一九八二年特大水灾后，于九月动工，四座桥总长八十米，投资七十余万元，一九八三年六月建成通车。（县交通局荣治业提供）

6月4日 河南省煤炭厅批准我县新开关帝庙、西村一矿、圣水、丁沟、申沟、孙寨、楼子沟、刘沟、张庄、杜沟十个社队小煤矿。年产量为四十六万吨。除西村一矿、圣水矿外，其它八个均已动工。（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6月4—6日 我国著名版画家、中国美术馆研究部主任刘岘一行四人在省美协副主席王邦彦、王成等陪同下，来巩参观了宋陵、康百万庄园、杜甫故里、唐三彩遗址，顺便看了王国权、谢瑞阶故居。县委副书记孙曾学、副县长王茂顺接待。（文化馆白春堂提供）

6月6日 地委批准，夹津口公社五月十三日召开的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赵发林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县委组织部〔1983〕48号文件）

6月10日 赵奎等三人从台湾回巩，到菜庄、和义沟探亲。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6月19日 县委常委批准，刘文奎任县科委党组书记；张华民任县建委党组书记。 (县委组织部[1983]53号文件)

6月24日 康店公社凌峪大队第二生产队牛金山，包六十亩小麦，收一万五千斤，一次向国家交售余粮五十麻袋。

6月25日 省委批准，陈万顺任中共巩县县委委员、常委，书记，免去中共开封县委书记、常委、委员；免去安贻美中共巩县县委书记、常委、委员。陈于二十日到任，安于22日离任赴开封市。 (县委[1983]47号文件)

6月30日 巩县社队企业局完成的《巩县社队企业区划调查报告》经过地区社队企业局验收合格，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一等奖。 (县科委崔泽英提供)

△ 《农村工作通讯》第六期发表特约通讯员李海峰、宋威烈、通讯员杨浩文，记者周鸿飞题为“三年飞跃，共同富裕——贾壳大队党支部带领群众发展商品生产的调查”。 (《农村工作通讯》1983年第六期 23—25页)

7月1日 我县四十万亩小麦，战胜前期干旱，后期大风的侵袭，获得总产二亿零七百三十七万斤，比去年增加一亿二千多万

斤，创历史最高水平。（《河南日报》1983年7月1日二版）

7月4——5日 我县首届个体劳动者代表大会在县服务楼召开。参加六十八人，选举十三人组成的“巩县个体劳动者协会”。该协会主任翟六通，副主任白周通（兼秘书），张保文（女）设委员十人。（政〔83〕123号文件）

7月6日 县委发出“关于当前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  
(县委〔1983〕49号文件)

7月10日——14日 巩县三级干部会议在县城召开。县委书记孙曾学主持大会，县委书记陈万顺讲了话，副县长梁凤林作一九八三年小麦生产情况报告。今年全县小麦总产突破二亿斤大关。总产二万斤的户二户，一万斤的户三十户。杨振儒县长讲学习南海县问题，大会向先进单位发了奖。县委副书记孙曾学作会议总结。

7月13日 蓝先春（又名蓝元旦）从台湾回孝南省亲。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7月15日 巩县花卉学会生产基地“宋陵花圃”建成。在理事长鲁连丰倡导下，自筹资金一万五千元，从县医院、宾馆抽出空闲土地四亩，建成温室培养花卉，供美化环境。（鲁连丰提供）

7月17日 上午九时四十五分，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乘

专列到巩视察。随同的有全国政协副主席杨静仁。团中央第一书记王光国等。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刘杰。书记刘正威。省长何竹康陪同视察。先期来巩的开封地委书记马任平，开封市副市长。原巩县委书记安贻美和巩县县委书记陈万顺到火车站迎接。胡耀邦一行乘车从火车站经二〇一库、李义小十字、西门口、新市场、交通旅社、粮食局、县医院，看了县城的市容、集贸市场、工厂、商店和农作物。上午十时正到达宋陵饭店，在那里听取了县委的工作汇报。参加汇报的还有县委副书记孙曾学、杨振儒、袁万申、刘绪元。十时四十分，胡耀邦由马任平、安贻美、陈万顺陪同看了宋永昭陵和石刻。照了相。十时五十五分，胡耀邦一行从宋陵乘汽车往火车站，十一时十五分，胡耀邦离巩西行。（县委办公室记录）

△ 县政府批转县科委“关于保护中华知识分子健康和逐步解决实际困难问题意见的报告”。（县政府〔1983〕22号文件）

7月20日 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学习《邓小平文选》的通知”，要求各级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带头学习，亲自辅导，把学习抓好。（县委〔1983〕49号文件）

7月21—23日 县委在县委大会议室召开县委扩大会议，各公社书记、县直各部、委、局负责同志参加。传达胡耀邦总书记对巩县的指示，讨论巩县工作规划。最后，县委书记陈万顺作

了总结。

7月23日 巩籍台湾同胞白海乾回巩到南河渡，石关谋亲。  
(县委办《接待登记》)

7月24日 县科协教育学会和县教育部门组织县城中、小学“三好”学生一百名，到新中公社的小龙池、老庙山进行夏令营活动。对他们进行热爱祖国、热爱科学教育。(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7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授予小元公社孙寨大队第十三生产队‘文明村’光荣称号的决定”。(县委〔1983〕51号文件)

7月29日 芝田三五变电站，一九八一年六月动工，投资三十八万元，现建成运行。(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7月31日 县科协机械工程学会，组织机械、铸造、设备管理方面的工程师，利用三个星期天，到李南、康店、贾砦等四个机械厂进行现场调查，针对我县砖机生产，提出了十条科技建议，受到县委、县政府的重视和表扬。(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8月1日 撤销开封地区建制，郑州市正式接管巩县、登封、偃师、新郑、中牟五县，从此巩县隶属郑州市。

△ 原巩县副县长李新科离巩，到省机械电子工业厅赴任。

(县委〔1983〕52号文件)

8月2日 季义公社原党委书记李日旭离巩，回省原水利厅任人事处处长。 (季义公社李金贵提供)

△ 伊洛河激达一千五百个流量和河堤大相平，没出现险情。

△ 《中国青年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发表“培育人才，振兴农业，造福后代，巩县农民集资办学目光远大”，并发展四幅照片，和“这件事，实在好”的“短评”。

8月3日 巩县文化馆组织了“巩县戏剧研究学会”，为农村业余文艺团体提供演唱材料和培养创作人员。 (《河南日报》1983年8月6日一版)

8月4日 站街公社新沟大队举行“高考”，从本大队四十五名青年中录取五名，分送郑州工学院、河南教育学院培训。培训费由大队支付。 (《河南日报》1983年8月11日一版)

8月5—9日 县志编委召开“巩县地方志工作会议”。县直各专业志、各公社志编辑人员共参加九十七人。县志编委副主任张普周作了题为“在胡耀邦总书记指示指引下，奋力开创修志工作的新局面”的报告；总编室副总编辑孙完周、陈秉照分别传达了省、地地方志会议精神和有关编写地方志的基本知识；七个单位的

同沟介绍了经验，县政协副主席柏树作了重要讲话，县人大常委副主任、县志编委主任王全成作了总结。

8月17日 根据中央从快从严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统一部署，全县共抓捕各类犯罪分子××人。

8月18日 《郑州晚报》二版全版在“巩县在前进”的标题下发表“巩县专页”。有“社队企业兴旺，名列全省第一”、“龙虎大队三年变富”、“社社建起文化中心”、“集资办学，振兴教育”、“巩县名胜古迹多”、“山区人民用上自来水”，“流动文化站进山来”，“改革供销体制，促进物资交流”，“巩县有‘四宝’煤、铝、石英岩、紫砂陶土”等九篇文章和四幅照片。

8月20日 小关公社孙寨大队从队办企业中拿出一万五千元，新建一所二千平方米的幼儿园，使适龄儿童全部入园。《河南日报》1983年8月20日三版）

△ 孝义镇小沟村农民崔宏在修庄子中发现商代鬲，上有铭文“用作父辛宝尊”。送交文管所，捐献给国家，受到奖励。  
(文管所靳振武提供)

8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在广场召开计划生育动员大会（有线广播通知各公社），县委副书记袁万申主持大会，副县长王茂顺宣读县委、县政府《关于计划生育的补充规定》，《关于孟桂芳

等极坏，违犯计划生育政策处理通报》，县委副书记刘绪元作动员报告，袁万申部署了一个月的计划生育工作。（县委〔1983〕54、55号文件）

8月24日 中国人民银行巩县支行大楼，从一九八二年九月十四日动工，一九八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建成。投资十三万九千元，建筑面积一千三百二十二平方米。（县建委提供）

8月28日 县委发〔1983〕56号文件“关于成立县委政策研究室的通知”。  
（县委〔1983〕56号文件）

△ 县委书记陈万顺往省委党校学习，时间二年。县委日常工作由副书记杨振甫主持。

8月29日 《郑州晚报》二版发表陈勤廉“在笔架山下——首都旅游记者团中秋游豫之十”的游记和刘殿然拍摄的照片。

8月30日 国家水利电力部拨给巩县“36列电站”，交县电厂管理。（县政府办公室〔1983〕59号文件）

△ 《河南日报》在头版头条发表“巩县认真贯彻落实胡耀邦同志的指示精神，因地制宜，综合发展，开创经济建设新局面，决心反五。六年的时间，使工农业总产值突破十亿元”。同版发表“巩县——一个开拓新路的典型”的“本报评论员”文章。

8月31日 全县现有耕地五万零二十亩，九万二千

零九十三马力，其中大、中型一千零八台，小手拖四千零一十二台。一九八三年新购一千七百九十九台。（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8月 巩县计划生育宣传站，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动工，历时九个月，建筑面积七百平方米，总投资七万多元，内设手术室、引产室、病床等。开始使用。（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9月1日 一九八三年高招为国家输送人才五百四十名，其中大专三百一十名，中专一百一十八名，大专民师八名，中专民师三十四名，小中专七十名。为清华大学输送二名，北京大学输送四名，中国人民大学输送一名。李茂龙同志夺得全省的文科状元。  
(县教育局白本强提供)

9月5日 《郑州晚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发表“一件振兴农业造福后代的大事。巩县农民看得远，集资办学路子对。六年时间社队集资一千三百多万元，新建校舍七千多间”。并有两幅照片。

9月5日 县政府和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签订了长期技术合作协议。巩县作为该院新产品试制基地和协作单位，该院优惠向巩县转让科技成果和有关技术资料，巩县在人力、物力、财力上要优先支持试验等。（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9月9日 县委、县政府联合发文要求各单位认真贯彻中共

中共、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检查、整顿安全保密工作的通知》（县委〔1983〕57号文件）

9月12日 全县已有正规和简易、露天影剧院、电影院三十八个，电影放映单位一百八十四个，公社文化馆、站十七个，大队文化室一百二十一个。为了加强领导，县委、县政府联合制订了《关于加强文化工作的几点意见》。（县委〔1983〕58号文件）

9月13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成立巩县人民政府接待科的通知”，“巩县人民政府接待科”是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下的办事机构。科长由牛忠惠兼任。（县政府〔1983〕142号文件）

9月15日 西泗河公路桥，一九八二年八月被洪水冲毁后，一九八三年五月十五日动工修复。该桥全长七十六米，主桥长四十米，投资十一万元，九月十五日竣工使用。（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9月19日 瑞士驻华使馆参赞夫人三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三彩遗址。（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9月20日 县卫生防疫站王立峰、王曰魁的“巩县有肾综合症出血热流行病学特征及流行因素探讨”，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

成果一等奖。（县科委崔泽英提供）

9月22日 县委发出“关于成立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的通知”，简称“党史办”，作为县委的直属常设事业机构。（县委[1983]61号文件）

9月23日 县委发出“关于建立中共巩县县委政法委员会的通知”，八人组成，孙曾学兼任书记。（县委[1983]62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原则同意，县经委将“河南省孝大铁路建设指挥部”改为“河南省孝上铁路建设指挥部”。（县政府办公室[1983]62号文件）

9月2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社队企业经济合同管理的通告》（县政府办公室[1983]63号文件）

△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聂汉杰、杨浩文“方便群众，活跃市场，增加农民收入，巩县积极发展农产品加工工业”的消息。

9月27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敢不敢道出自谁手？——赵仁义篡改他人稿件应当受到批评”。同版发表本报评论员“维护新闻真实性原则”和记者的“调查附记”。

9月30日 巩县邮电局话务班在全国开展的通讯质量服务活动中，被邮电部和省邮电管理局评为“通讯质量先进集体”。

（县邮电局话务班王玉兰提供）

9月30日 康店公社伊洛针织厂，在手工印花的基础上，试制成功了“圆筒式自动印花机”，工效提高六倍，一等品由百分之七十提高到百分之九十。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县委武淑琴提供）

△ 巩县总工会组织“振兴中华”讲演团，在全县工矿企业中巡讲“中国近代史故事”。（《郑州晚报》1983年9月14日一版）

10月1日 完成市政府、军分区分配我县冬季征兵六百名。  
（县政府〔1983〕148号文件）

10月3—13日 一九四四年在巩战斗。工作过的县独立团副团长徐自强同爱人王兰（当时在县妇联会工作）回巩，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张普周等陪同视察了曾战斗过的回郭镇、涉村、夹津口、南官庄等地。

10月5日 巩县五交化公司不断完善经济责任制，八个月人均创利税三千元。（《郑州晚报》1983年10月5日二版）

△ 《河南日报》二版发表“巩县大峪沟煤矿举办书画展览，热情歌颂社会主义祖国”。

10月1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颁发《巩县统一发货票暂

理办法》的通知》，发全县所有经济活动的单位、个人。（县政府〔1983〕153号文件）

10月13日 巩籍台湾同胞郭成河回巩，到和义沟里沟回家探亲。（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0月15日 下午，六时左右地震，在平地没有感觉，在楼上有感觉，见电灯摇动。

10月18—29日 巩县总工会主席尚英杰赴北京参加“中国工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县工会尚英杰提供）

10月21日 县政府在广场召开宣判大会。县检察院检察长汤铁环主持大会，县长杨振儒作重要讲话：人民法院院长任公典宣读三十三个罪犯的判决。其中张乃勋、李恩欣、李守信、曾建松、马海清、徐学召、赵进明、杨顺志八犯死刑，立即执行。

10月23日 县科协、县良种长毛兔研究会、县外贸局联合举办“巩县首次良种长毛兔比赛会”，省、市、县领导，有关局委、公社及饲养长毛兔的专业户、重点户一百多人参加了比赛会。普庄公社普庄大队十二队姚志武饲养的良种长毛兔，一次剪毛四磅四两，产值十元三角五分，被评为冠军，奖飞鸽加重自行车一辆；小头公社段河大队九队张金常的兔稍次，被评为亚军，奖红灯牌落地收音机一部。（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档案》）

10月25日 县政府批准，县二工局工艺美术工业公司和站街公社小黄冶大队联办“巩县黄冶唐三彩复制厂”。（县政府办公室〔1983〕66号文件）

△ 县政府批准，冶金局建立“巩县电控电磁设备工业公司”。（县政府办公室〔1983〕67号文件）

10月26日 巩县计量器具鉴定修理服务部成立，经营计量器具，~~校验~~计量器材。（县委武淑琴提供）

10月27日 县政府批准，县供销社建立“河南省巩县供销合作社食品总厂”。（县政府办公室〔1983〕65号文件）

10月28日 小关公社口头大队集体和社员集资一百四十万元，四个月建成一个年产十万标箱的玻璃厂。该厂苏东有的“混合煤气砌砌换热器及强顶带流液洞玻璃池窑”，获一九八三年科技成果二等奖。（县委提供）

10月31日 关帝庙至赵城公路，全长九公里，鲁庄公社组织二千多人，大干半个月，一九八三年十月建成通车。（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1月1日 大峪沟公社新浴池开业。投资十一万元，建筑面积六百四十平方米，设男、女部，男床三十张，女床二十张。内有暖气设备，衣柜、茶几等。（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1月3日——4日 欧洲共同体主席托恩一行八人，在副省长岳肖峡陪同下来巩参观宋陵。（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1月4日 市委批准，姚德茂任县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免去沙鱼沟公社党委书记；吴宝泰任沙鱼沟公社党委书记；李永亮任李义公社党委书记，免去北山口公社党委书记。宋海生任北山口公社党委书记。（县委组织部〔1983〕77号文件）

11月7日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汤启文“土崩城毁，千姿百态，老庙山下有奇异‘雪花洞’”的报道。我在老庙山发现溶洞，在河南是首见。县政府通告保护老庙山风景区和“雪花洞”。（县政府办公室〔1983〕74号文件）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计划生育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前规定与本规定不符的按本规定执行。未列入的，仍按中央、省委的有关规定执行。同时发出“关于对张丰均等二十名同志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处分通报”。（县委〔1983〕69、70号文件）

11月9日 《郑州晚报》在头版头条位置发表汤启文、范崇就“巩县县委决心以《邓小平文选》为指南，努力实现十年翻两番”的报道。

11月11日 县委、县政府派县委副书记、宣传部部长王成

恩。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张普周等到北京，在民政部召开“巩县地方史志北京座谈会”。在巩工作、战斗过的王国权、曲宽济、范恩、王圭五等二十六人参加了会议，为编写《巩县党史》、《巩县志》提供了不少宝贵资料。（此事详见文史资料专辑）

11月13日 市委批准：焦占保任孝义公社管委主任；免去张光甫孝义公社管委主任。（县委组织部〔1983〕83号文件）

11月16日 县政府办公室对农工商联合公司、八〇八库职工丁学文和潘洛集体商店吕桂林、春江联营商店、物资局生产公司、郑州市孝义水泥厂、郑州市孝义钢铁厂、站街供应站雷佑增等“乱涨价”、“乱收费”发出处理的通报。（县政府办公室〔1983〕72号文件）

11月26日 《郑州晚报》一版发表“优势在山，潜力在山，巩县桃花峪大队家家户户开山造林”。

11月30日 巩县石油公司今年前九个月节约各种油类二百八十三吨，收回废油三十五吨，价值二十万三千元。（《郑州晚报》1983年11月30日）

△ 巩县至大峪沟煤矿的孝大铁路专线，举行通车典礼，正式交付使用。此路东起大峪沟煤矿，西至巩县火车站，与陇海铁路交

汇，全长十二点四五公里。（《河南日报》1983年12月1日一版）

△ 巩属台湾同胞崔发成夫妇回白沙探亲。（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大峪沟公社干部、群众，在公社党委捐款献书的号召下，共捐八万二千元，购书五万多册，献给图书馆，为青少年增添精神食粮。（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2月6日 郑州市委派秦金钊、张慎言等四同志来我县帮助机构改革。

△ 新中公社灵官殿大队第八生产队因小孩玩火，引起火灾，造成烧死三个幼儿的重大事故。（《郑州晚报》1983年12月20日二版）

12月8日 县委发出“关于县级党政机关机构改革的工作方案”，要求配好县委、县政府、人大、县纪委、县政协的五个领导班子。（县委〔1983〕文件合订本）

12月10日 巩县饮料厂，今年十月十日开始筹建，现建成投产；日产小香槟酒一万二千五百斤。（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2月10—17日 一九八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至三月八  
(1983年) 30

日和十二月十日至十七日，开封地区教育局、郑州市教育局分别对我县普及小学教育工作进行了检查验收，全县都达到了普及小学教育的规定标准。（县委办公室《1983年大事集》）

12月14日 回郭镇供销社食品厂，试制机制汽水成功，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县委办公室《1983年大事集》）

△ 县政府批转民族宗教事务局、建委“关于落实宗教房产政策的报告”的通知。（县政府〔1983〕176号文件）

△ 县政府批准，县物资局成立燃料公司，进行组建。（县政府办公室〔1983〕83号文件）

12月1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民办教师待遇社队付酬部分实行公社统筹的通知”，从一九八四年元月执行。（县政府〔1983〕179号文件）

△ 《郑州晚报》二版发表“回汉兄弟一家亲”，报道巩县芝田公社曼庄大队三十多年来，回汉民族和睦相处的事迹。

12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设城关镇（原孝义公社）、回郭镇（原回郭镇公社）、站街镇（原站街公社），其它米河、新中、小关、大峪沟、沙丘沟、南河渡、康店、北山口、西村、芝田、得庄、夹津口、涉

村。核桃园十四个公社改为乡。设乡（镇）党委、乡（镇）政府、乡（镇）经济联合社。原生产大队为基础，建立村民委员会。党支部。原生产队为基础，建立村民小组。（县委〔1983〕80号文件）

△ 夹津口公社韩沟学校教师张清彪试制成功“初中平面几何演示板”，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二等奖。（县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12月18日 北山口公社木工机械厂，试制 MB—D—A型木工刨锯机成功。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一等奖。（县科委崔泽英提供）

12月19日 县医院医生李凌杰、赵增宾、张显生、崔银章等整理出“褐家鼠为传染源的流行性出血热347例临床报告”。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一等奖。（县科委崔泽英提供）

12月20日 全县基层体制改革基本结束，县委决定各乡（镇）领导人员如下：张河乡党委书记赵太顺，乡长赵凌杰，经济联合社主任李占文；新中乡党委书记李应宸，乡长周显宗，经济社主任张云德；小关乡党委书记李建国，乡长李治业，经联社主任程元林；大峪沟乡党委书记康成修，乡长姚本立，经联社主任马和忠；沙鱼沟乡党委书记吴宝录，乡长宋宏业，经联社主任李贵欣；站街镇党

委书记石应午，镇长马中福，经联社主任李北方；南河渡乡党委书记白力子，乡长马学良，经联社主任魏万章；康店乡党委书记李忠阳，乡长张世尊，经联社主任范三杰；孝义镇党委书记李永亮，乡长焦占保，经联社主任刘真来；北山口乡党委书记宋梅生，乡长苏海科，经联社主任薄长水；西村乡党委书记赵建立，乡长杨运生，经联社主任尚文学；芝田乡党委书记刘先虎，乡长王元文，经联社主任翟国正；回郭镇党委书记韩石头，乡长王文正，经联社主任韩学文；鲁庄乡党委书记王木通，乡长赵发林，经联社主任周进玉；夹津口乡党委书记郑贵耕，乡长李军亭，经联社主任马永生；涉村乡党委书记王全记，乡长曹德本，经联社主任刘先欣；核桃园乡党委书记郜金木，乡长白天玉，经联社主任李合申。原公社党政领导职务同时免除，不再办理任免手续。（县委〔1983〕81—97号文件）

△ 西（村）圣（水）公路，全长七公里，一九八二年三月动工，投资四十五万元，投工十七万个，一九八三年十二月通车。  
(县交通局荣治业提供)

△ 巩县第十高级中学教师许宪甫被评为省、市优秀班主任。以他为主作的“数学课改革教法，精讲精练”，获一九八三年县科研成果一等奖。（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 巩县第十一高级中学教师洛志高在地理教学中“区时二方程”的发现及应用。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二等奖。（访县教育局教研室）

△ 获县一九八三年优质产品一等奖的有：米河大队木工机械厂的MT659型带锯机，县轻工机械厂的X80——10型瓦盆注塑机，回郭镇公社棉织厂的腈纶童毯，康店公社伊洛针织厂的精漂男汗衫，鲁庄公社白云针织厂的多色线毯，巩县印刷厂的彩印白板纸联单发票，康店公社铸管厂的KD12型缠丝自动温控浇灌装置。（县科委崔泽英提供）

△ 《郑州晚报》二版发表题为“生意兴隆，秩序井然——巩县农贸市场见闻”的通讯。

12月22日 巩县第二高级中学教师马垣璞的“判断点与圆锥曲线位置关系的方法及应用”，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县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 巩县第二高级中学教师李春亭在数学教学中培养学生能力的一些尝试，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县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 县基本建设委员会对石窟寺小学两孔窑洞改造成功，获一

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二等奖。 (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2月23日 康店公社礼泉学校教师焦祥哲在《河南教育》发表的“分数的意义谈”教学论文，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 (县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12月24日 巩县第三高级中学教师邵长春在教学实践中总结的“化学教学中的能力培养”，获一九八三年县科技成果三等奖。 (县教育局教研室提供)

△ 县政府批转县爱卫会“关于今冬明春在全县统一行动开展突击灭鼠活动的报告”的通知。测算全县有一百八十万只鼠，每年要糟蹋三千多万斤粮食。 (县政府[1983]183号文件)

12月2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建立巩县烟草支公司的通知”，先建立筹备组，组长康怀宽。 (县政府[1983]181号文件)

12月25日 县政府批转县交通局“关于对各乡(镇)交通运输管理站实行改革的报告”的通知。 (县政府[1983]182号文件)

△ 县防疫站、县环境保护监测站，从一九七八年二月开始，历时六年作出“巩县居民恶性肿瘤发病与饮用水、水质污染的调查研究”，获一九八三年县科研成果二等奖。 (县委办公室《1983

年新事集》)

△ 巩县中医院门诊大楼落成。从一九八三年二月动工，投资十五万元，建筑面积一千九百四十平方米，四层七十二间。（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2月26日 省长何竹康在全省计划会议上讲：在武陟、巩县搞“明星县”试点。（巩县计划会议文件）

△ 县政府批准，县农机局建立“巩县农业机械化研究所”，作为指导我县生产、科研工作的依托，提出试验、引进、推广项目。（县政府办公室〔1983〕84号文件）

12月27日 县委常委批准，马心远任县财政局党组书记，主持全面工作；范九江任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主任；免去郑贵耕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主任。（县委〔1983〕103号文件）

△ 巩县人民医院文明行医，被评为全国卫生先进单位。  
(县医院盖银章提供)

12月28日 县政府批准，县二工局所报“巩县被服厂”转产为“河南省巩县玻璃纤维制品厂”。（县政府办公室〔83〕87号文件）

△ 一九八三年共接待外宾九十五批，七百五十一人。（县）

外事办《接待登记》)

12月29日 根据中央办公厅关于更换各级党组织原印章的通知精神，中共郑州市委颁发了“中国共产党巩县委员会”新印章(中间斧头、镰刀，直径四点二厘米)。按照统一规定刻了中国共产党巩县委员会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信访办公室、政策研究室、对台办公室、党校、保密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办公室共十一枚印章，还刻制了中国共产党巩县米河乡、新中乡、小关乡、大峪沟乡、沙鱼沟乡、站街镇、南河渡乡、康店乡、城关镇、北山口乡、西村乡、回郭镇、鲁庄乡、夹津口乡、涉村乡、核桃园乡共十七个委员会的印章。以上印章从一九八四年一月一日启用，原旧印章同时作废。(县委办公室〔1983〕13、14、15号文件)

12月30日 县政府办公室发出“关于启用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经济联合社印鉴的通知”，从一九八四年一月一日起启用，原各公社管理委员会印鉴同时作废。(县政府办公室〔1983〕88号文件)

△ 回郭镇公社社队企业在十月底，超额百分之十六完成全年生产计划，总产值三千三百二十三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百分之四十六点六。(《河南日报》1983年12月30日二版)

△ 一九八三年我县卫生系统共建房舍六百二十六间，面积一万五千九百六十四平方米，投资一百四十九万多元，为搞好医疗卫生事业，改善人民就医条件打下了基础。（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一九八三年文化艺术创作获奖者：县文化馆白春堂的木刻《傍晚》、《风清月明》等，获特等奖；鲁庄公社念子庄大队徐小龙的木刻《虎娃》、《声声醉》等，获一等奖；县文化馆王公寿的草书、行书等，获一等奖；县第三高级中学刘成钧的草书，获二等奖；鲁庄公社种子站孙志忠的中篇小说《曹书记买马》，获二等奖；沙鱼沟公社陈雪凡的石刻《傍晚》，获二等奖；大峪沟煤矿张延博的木刻《农家新宅》，获二等奖；县影剧院李振东的水彩画《剑魂》，获二等奖；鲁庄公社小相大队崔永仁的《天子属马图》等，获二等奖；县环境保护办公室陈枫的短篇小说《她们也在行列中》，获二等奖。（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12月31日 我县工农业总产值一九八三年达到五亿八千二百零三万元，比一九八二年增加一亿九千七百一十九万元，增长百分之五十一点二。工农业总产值最多的是回郭镇公社，达到八千九百零二万元，比一九八二年增长百分之八十七点二。全县人均工农业总产值九百五十四元，比一九八二年的六百三十八元增长百分

之四十九点五。人均工农业总产值超过一千元的有：站街一千四百三十七元，回郭镇一千三百二十九元，城关镇（孝义）一千三百零二元，北山口一千一百零一元。（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我县一九八三年粮食总产达到四亿五千九百七十四万斤，比一九八二年增长百分之一百四十九点七，比大丰收的一九八〇年三亿九千二百三十一万斤增加六千七百四十三万斤，增长百分之十七点二。全县粮食亩产达到九百七十八斤，按农业人口计算，人均占有粮食七百八十九斤。全县全年向国家交售粮食四千六百零九万斤，按农业人口，人均售粮七十九斤。交售粮食最多的公社是回郭镇，全年交售粮食七百四十六万斤，人均售粮一百一十四斤。交售最多的大队是北山口公社北官庄大队，全年交售粮食八十一万斤，人均售粮三百五十五斤。交售粮食最多的户是康店公社裴峪大队王进有，全年售粮一万三千二百六十八斤，人均售粮一千八百五十九斤。（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我县一九八三年社队企业总产值达到两亿八千一百二十七万元，比一九八二年增长百分之三十三点六。最多的公社是回郭镇，总产值四千四百一十四万元；其次是站街公社，总产值三千零二十六万元。全县二百九十五个大队，总产值最多的是孝南、北山口两

个大队，超过六百万元，孝南大队达到六百八十万，超过三百万的四个大队，超过二百万的九个大队，超过百万元的五十三个大队。（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我县一九八三年农民人均收入达到三百一十元，比一九八二年的二百零四元，增加一百零六元，增长百分之五十一点九。人均收入最多的是回郭镇，人均收入三百六十五元。（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我县一九八三年城乡储蓄总额达到六千五百九十七万元，比一九八二年增长百分之四十三点二。每人平均存款达到一百零六元。（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一九八三年，南河渡公社新建了十六个社队企业，它们是：神北镀锌门窗厂、神北矿山机械配件厂、神南低压陶瓷厂、南河渡高镁耐火材料厂、寺湾玉米淀粉厂、石关轧钢厂、石关铸造厂、石关料磨具厂、古桥鸡胴厂、五龙净水剂厂、石板沟铸造厂、石板沟面粉厂、粮管所淀粉厂、南河渡电控厂、南河渡建材厂。（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回郭镇公社柏峪大队十四生产队，一九八三年工农业总产值八十九万元，人均产值三千零九元，社员纯收入二十三万七千元，人均纯收入八百二十九元。为全县人均收入最高的生产队。（县

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夹津口至公川大队通电，线路全长十二点八公里，投资十四万元，解决了深山区用电问题。（县委办公室《1983年新事集》）

## 一九八四年

1月1日 从台湾回归定居的张福安（原籍站街，现在郑州市外贸局工作）。给县政府写信，为巩县编两首献计献策，当“后勤咨询员”。（县政府办公室《情况反映》第一期）

1月5日 河南省副省长胡廷积，水利厅副厅长秦新到涉深灌区西村渡槽视察。（县政府大事记）

1月5—8日 由新郑、偃师、巩县发起的十县科委主任联席会议在我县宋陵饭店召开，交流科技工作经验。省科委农业处处长肖祖良参加了会议。（县政府大事记）

1月6日 县工商局公开审理站街机械厂、新沟冷冻机厂冒名刊登不实广告，分别罚款六千元、五千元。（郑州晚报）

1月10日 省农委主任崔光华来巩，县长杨振儒陪同听取巩县农牧企业汇报。（县政府大事记）

△ 省教育厅“群众集资办学经验交流会议”在我县宋陵饭店召开，各地市主管教育工作的副市长、专员和重点县县长共一百五十多人参加。教育厅厅长曾显荣、副厅长汤瑞植，巩县县长杨振儒，副县长王凌顺参加了会议。（县政府大事记）

1月12日 中央办公厅转发民政部党组《关于共产党员应简办丧事，带头实行火葬的报告》，县委又转发到基层，要求传达

到广大党员和群众中去，坚持执行。（县委〔1984〕7号文件）

1月12—14日 县委、县政府在服务楼召开“巩县工业、财贸、文化、教育、卫生战线科技成果奖励大会”助理工程师以上科技人员及有关领导共二百一十人参加。副县长杨立柱作报告，有六人在大会上发言，最后杨振儒县长作了总结。

1月14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通报，对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刘兴国等二十五人作出处分：开除党籍的四人，开除公职的十一人，解除合同的十人。（县委〔1984〕5号文件）

1月15日 回郭镇柏峪村十四队，一九八三年人均产值超三千，人均分配三百元，在分配兑换单会上，发给每户一台十四吋黑白电视机，其中十四户自己添钱换成了彩色的。（《河南日报》84年2月1日7版）

1月17日 县委决定，在各乡镇选拔的十三名进乡镇领导班子的农村人员，按所在乡国家干部的平均工资，由县财政局定发。能上能下，当选就任职，落选就回到生产中去。（县委组织部〔1984〕3号文件）

△ 西村、东村从距村六华里的陵桂打机井提水工程竣工，一万三千口人吃上自来水。（《郑州晚报》84年2月3日二版）

1月21日 郑州市委、市政府新年春节拥军慰问团，在团长刘仪带领下，一行十五人到巩。县委副书记孙曾学，副县长王茂顺陪同慰问了三三七四零部队。（县政府大事记）

1月26日 县委、县政府春节拥军座谈会在宋陵饭店举行。驻巩部队团以上领导和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领导杨振儒、孙曾学、李太永、王茂顺、鲁连丰、刘传山、柏树等出席。（县政府大事记）

1月28日 杨振儒县长、李太永副县长到省、市驻巩厂矿，杨立柱副县长到夹津口、涉村、核桃园乡检查，访问春节生活安排情况。（县政府大事记）

2月1日 武汉钢铁设计院工程师张玉厚，由北京来巩，同杨振儒县长，杨立柱副县长商讨电子工业问题。薄芝岩、王雪、郭焕章、赵十一陪同。（县政府大事记）

2月2日 杨振儒县长、李太永副县长分别到上庄煤矿、大峪沟煤矿、电厂看望春节坚持工作的工人。（县政府大事记）

2月5日 本省地下艺术宫殿——巩县老庙山雪花洞大门打开。内有雪白的石钟乳、石笋、石柱以及造型奇特的石幔、石树、石鸵峰等。十分壮观。经初步测探有六百多米长，它是当地农民沈少清1963年底盖房时发现的。县得知后，于1983年10月

动工修建六十米长的隧道，直通洞内，供人观赏。为了开发这一旅游资源，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老庙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委员会由十六名委员，杨立柱任主任。（县文化局提供，县政府〔84〕10号文件）

2月8日 回郭镇举行春节文艺汇演，县委、县政府领导杨振儒、孙曾学、王成恩等陪同市政府秘书长李树田到回郭镇参加空前未有的万人大会。新华社、河南日报社、河南电视台等七家新闻单位的记者前往采访。（县政府大书记）

2月10——14日 县委、县政府领导杨振儒、袁万申、姚凤林率各乡（镇）党委书记、县直有关领导共四十二人到嵩县、新乡、武陟参观学习植树造林、商品生产、商品流通等方面的经验。

2月10——16日 省农学院、农业科学院、地理研究所等单位十六位专家、学者到康店乡进行农业资源综合考察，帮助农民脱贫致富。（《郑州晚报》84年3月6日二版）

2月11日 日本地质调查所矿床部矿物资源课课长五十嵐俊雄、矿床研究课主任、研究官富坚辛雄由省地质局高级工程师胡安国陪同来巩，县人大常委副主任刘传山陪同到大峪沟乡钟岭、民权村考察铝带土矿。

2月12日 国务院农牧渔业部副部长肖鹏、省社队企业局

副局长王立泽等一行六人来巩，杨立柱副县长、社队企业局副局长张西庭陪同参观了李义砂轮厂、北山口轧钢厂、耐火材料厂和玻璃厂。

△ 《中国农民报》头版发表新华社记者尹道夫、农民报记者鲁心云“巩县农村30%劳力投入合作企业”。把发展合作企业作为实现翻两番的突破口。

2月13日 县委、县政府根据上级指示决定：以大峪沟农业办公室为基础，建立“巩县大峪沟煤矿农业办事处”，行使法定的乡（镇）政府一级的政权职能。并建立矿办党委。（县政府大事记，县委〔1984〕11、12号文件）

2月13—15日 县农业银行召开“储蓄存款竞赛大会”参加四百多人，副县长杨立柱、财委主任芦三成等出席大会。（县政府大事记）

2月14—15日 共青团中央嘉奖共青团巩县委员会为“青少年义务采种先进单位”，发景泰蓝杯。（团县委书记王竹潭提供）

2月14日 县政府对上庄煤矿、大峪沟煤矿、陶瓷厂、印刷厂、化肥厂、农机修造厂、变压器厂、造纸一厂、制药厂、医药公司、轻工机械厂、冶炼厂、丝钉厂、机电公司、木材公司、公路

段等十六家企业组织验收，达到了“整顿验收的五项标准”，颁发了合格证书。（县经贸提供）

2月16日 中国地名委员会，中国地名大词典副总编辑陈伟等一行四人来巩，杨立柱副县长，张普周主任等接见，座谈了我县地名工作情况。（县政府大事记）

2月17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甘南写的“依靠社队企业和专业户两支力量，巩县农村商品生产发展迅速，去年全县商品生产总值五亿八千多万元，农村占百分之九十五”。

2月19—26日 县委、县政府“巩县三级干部会议”在影剧院召开。各乡（镇）干部和负责人，先进工作者重点户、专业户、经济联合体的代表，科技工作者等二千四百多人参加大会。县委副书记孙普学作了重要讲话，县长杨振儒作了题为《振奋精神，乘胜前进，夺取一九八四年各项工作的新胜利》的报告。大会发了奖。县委副书记袁万申作会议总结，号召全县人民为把巩县建成“明星县”而努力！（县委〔1984〕17号文件）

2月20日 为了欢渡元宵节，全县调集十五个乡（镇）文艺团体到县城举行前所未有的文艺大汇演。在县城分十一个表演点，估计有六万人观看。

2月24日 县委、县政府转发省委、省政府〔1984〕

（1984年） 8

30号文件，纠正排斥、打击专业户勤劳致富的现象。（县委〔1984〕14号文件）

2月25日 县委发出建立“巩县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的通知，三十三人组成，杨立柱任主任。（五讲：讲文明，讲道德，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四美：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祖国）

（县委〔1984〕15号文件）

△ 县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加强统计工作的决定”，要求各乡（镇）、县直单位执行。（县政府〔1984〕14号文件）

2月27日 《河南日报》第二版刊登杨浩文、路汉杰写的“载歌载舞庆丰收，新岁更上一层楼”的消息，报道回郭镇去年在工农业总收入、社队企业收入，向国家贡献，两户一体发展，农村储蓄方面有五个突破。

2月29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建立“巩县广播电视台”，和“巩县广播站”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建立“巩县烟草专卖局”，和“河南省烟草公司巩县支公司”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县政府〔1984〕15号文件）

3月2日 《河南日报》第二版刊登巩县农业银行充分发挥信贷杠杆作用，支持社队企业发展商品生产的报道。

3月7日 县级。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农村经济指导委员会”。这一委员会的工作任务是，全面负责农村经济工作的指导，理顺经济关系，协调好产、供、销关系。主任杨得儒。（县委〔1984〕18号文件）

△ 县妇联、具体委联合举办妇女运动会，比赛项目有：拔河、自行车慢骑、独生子女户母女接力赛等。参加五百六十人。（《河南日报》1984年3月8日一版）

3月7—8日 兰州市长杨得儒一行三十二人，在郑州市委秘书长刘贤纪陪同下参观我县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县政府大事记）

3月9日 县委、县政府向党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发信报告巩县贯彻执行胡总书记视察巩县所作指示的情况。四月十一日收到中共中央办公厅四月九日的复信说：“耀邦同志看了你们的来信很高兴，委托我们写信向你们致意……。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大力扶持发展重点户、专业户和新的经济联合体的决定”。决定的主要内容对专业户在政治上热情鼓励，经济上积极扶持，业务上加以指导，法律上保护合法权益。（县委〔1984〕19号文件）

3月9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大力发展农村商品生产

的意见》，根据我县情况，要发展种植业，饲养业，山林业，开发  
业，养渔业，采矿业，建材业，加工业，手工业，纺织业，化工业，  
机械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旅游业，逐步的商品生产，做到  
人尽其才，地尽其利，物尽其用，货畅其流，具体意见共八条。

（县委〔1984〕20号文件）

3月10日 全国总工会副主席蒋毅和省总工会副主席盛婉，在县总工会主席尚英杰等陪同下，到县邮电局、县电厂视察工作。

3月12日 植树节组织植树活动，县委、县政府领导杨振儒、袁万申、刘绪元、高立社、王成恩、梁国华等出席。县政府机关干部三百人到蔡庄岭公路边植树。

3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科技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中心”，“巩县化验分析中心”、“巩县标准所”，隶属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县政府〔1984〕23号文件）

3月16日 郑州市委常委、农村工作部部长彭甲戌等同新任的县委书记牛甲辰来巩，分别召开会议，公布了市委批准的巩县党政领导班子组成：县委书记牛甲辰，副书记杨振儒，王旭彤、袁万申、常委张瑞范、周海深、张天顺；县副主席，县长杨振儒，副县长王成恩、陈文正、王香典，县委副书记刘绪元，副书记白金标、王恒修。

（1984年） 9

3月20日 县委成立“巩县归国华侨联合会”。（县委  
〔1984〕25号文件）

3月25日 县人大常委决定各乡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  
米河乡十三人组成，主任余金铎；新中乡九人组成，主任张淑珍；  
小关乡十三人组成，主任丁小平；大峪沟乡十三人组成，主任贺双成；  
沙鱼沟乡十一人组成，主任张水旺；站街镇十三人组成，主任  
陈廷伟；南河渡乡十一人组成，主任景明祥；康店乡十二人组成，  
主任张臣忠；城关镇十三人组成，主任焦占保；北山口乡九人组成，  
主任杨振士；西村乡十一人组成，主任张治力；芝田乡十一人组成，  
主任席元修；回郭镇十二人组成，主任刘建法；普庄乡十三人组成，  
主任刘根郊；夹津口乡十一人组成，主任杨海斌；涉村乡十人组成，  
主任杨庆云；核桃园乡九人组成，主任白天玉。（县人大常  
〔1984〕4号文件）

3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影剧院召开县直机关干部大会，县委书记牛甲辰作县直机关机构改革的动员报告。县直机关工作部门有七十四个减为五十三个。原班子正副职一百八十二人，减为一百二十九人；原班子平均年龄五十点四岁，新班子平均年龄为四十二点三岁；原班子文化程度高中以上占百分之二十七点四，新班子占百分之五十三。（县委〔1984〕83号文件）

3月28日 郑州市副市长王树阁来巩，召开雪花洞研究会议。省外事办公室、城建局、市计委局、规划局、公用事业局等二十五人参加。杨振儒县长、杨立柱副县长陪同考察了雪花洞。

（县政府大事记）

△ 日本空海入唐求法至长安之路足迹参拜团长静慈圆等一行八人，在中国佛教协会张克勤陪同下，参观了石窟寺。（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日本宋代史研究访华团一行十六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康百万庄园。（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3月29日 县委建立中共巩县县委核查‘三种人’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组长周海深。（县委〔1984〕29号文件）

△ 《河南日报》一版发表记者董治平等的文章：“一号文件为农民致富壮胆，回郭镇商品生产发展迅速”。

（1984年） 11

3月30日 《河南日报》第一版发表，刘村十队联合体赵保玉，致富不忘干部、教师，给本队的十一名村干部和民办教师每人二百五十八元的补助金。

3月31日 县委建立中共巩县县委落实知识分子政策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组由十一人组成，袁万申任组长。（县委〔1984〕33号文件）

4月2——3日 巩县劳模表先大会在影剧院举行，参加劳模四百五十人，杨振儒县长致开幕词，并作工作报告。（县政府大事记）

4月4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影剧院召开计划生育动员大会，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村党支部书记、村居委会主任、县直机关负责同志共七百多人参加。县委书记牛甲辰、副书记王旭彤先后讲话，副县长王香典宣读了县委、县政府关于对邢巧然等二十八人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处分决定。这一决定，开除公职的十六人，开除留用、罚款的四人，解除合同的八人。（县政府大事记、县委〔84〕34号文件）

4月6日 省委第一书记刘杰于三月二十八日给县委打电话指出：外省对巩县乡镇企业不守信誉向省委写了二十多封信，要求巩县迅速处理，要重视企业的信誉，不能自己砸自己的牌子。县委

县政府根据这个精神，是日在站街镇召开乡镇企业产品质量整顿会。各乡镇党委书记、村长，企业负责人，县直有关局、委负责人共一千四百多人参加。县委、县政府领导牛甲辰、杨振儒、孙普学、陈文正、张瑞范等到会，并讲了话。《中国社队企业报》河南电视台、郑州电视台、郑州晚报社的记者也参加了大会。会后《河南日报》于10日对县委重视批评，积极解决乡镇企业存在的问题作了报道，并加了编者按。（县政府大事记，县委〔84〕32号文件）

4月6日 巩县孝义镇桥上村农民崔洪亮借资金四万六千元，购买了一台录像机和一台72吋的彩色电视投影机，对电影、戏剧、电视等节目进行有选择的录制和放映。成为郑州市农村第一家“录象专业户”。（县文化局提供）

4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委大会议室召开文明礼貌月活动表先大会，参加一百九十人，王香典副县长参加并讲了话。

（县政府大事记）

4月12—14日 郑州市委书记蒋新非一行七人来巩，县委书记牛甲辰、县长杨振儒等陪同视察了劳动服务公司电线厂、孝义金红石厂、回郭镇的乡村企业和康店、南河渡、涉村、核桃园、新中等乡工农业情况。（县政府大事记）

4月13日 县委把省委印发的“胡耀邦同志视察河南时的讲话”印发至村党支部，传达到群众。这个谈话中提到“巩县给我写了一封信，他们的计划是积极的”，“特来电县、巩县、焦作、鹤壁、义马的煤都可以发电”。（县委〔1984〕38号文件）

4月15日 县政府在孝南村学校召开认购国库券现场会，各乡（镇）副乡（镇）长，财政助理，县直单位负责人参加。王成恩副县长到会讲了话，向孝南村发了奖旗，向李治国等发了奖。（县政府大事记）

4月17日 县政府召开文物普查工作会议，各乡（镇）副乡长参加，王香典副县长在会上讲了话。（县政府大事记）

4月18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本报记者胡惟畅、李金声等写的文章：“厂长王玉珩谙熟 经营之道，巩县电线厂企业一年振兴”。同时发表本报评论员“ 涤除旧弊，开拓新路”的文章。

4月19——21日 文化部副部长王闻西同芦耀武（巩县常庄人）来巩，看了宋陵。

4月20日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安柯南，省对台办公室主任张曾敏等一行十二人由郑往洛，行至竹林村与回郭镇经理部的东风车相撞，安、张二 人当即死亡，其余人员均不同程度受伤。

4月21——23日 国家审计局副局长王湖带领国家经委、省市经委一行二十六人来巩，检查机电产品报废和回收处理情况。  
（县政府大书记）

4月24日 巩县站街镇党委、镇政府果断整顿乡镇企业，对坑骗用户，不讲信誉，质量低劣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严肃的处理。其中：勒令停办的一个厂，吊销执照。停产整顿的一个厂，罚款的六个厂，对态度恶劣的二十四个人分别给予罚款和记过处分。

（《河南日报》1984年5月19日2版）

4月25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在“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三十五周年”标题下，发表“巩县贯彻落实胡耀邦同志指示，八个月建成十二座小煤矿，今年第一季度产煤五十多万吨”。

4月29日 县委转发市委“关于保护‘两户一体’合法权益的通知”，这是贯彻中央〔1984〕1号文件，发展商品生产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之一。要求各乡镇党委、农村支部，县直党组认真落实。（县委〔1984〕39号文件）

△ 县委公布县直党政机关机构改革结果和干部任免：张瑞范任县委办公室主任，周海深任县委组织部部长，王振江任县委宣传部部长，孙宪周任县委统战部部长，渠修真任县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李小合任县委老干部局局长，范九江任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

室主任，孙惠敏任教育局局长，王雪任卫生局局长，宋朝卿任文化广播电视台局长，范广平任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周济高任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孙丙深任经济委员会主任，宋良良任工业局局长，王智瑞任煤炭局局长，曹孟怀任交通局局长，宋振东任乡镇企业管理局局长，李中阳任物资局局长，孙廷利任电业局局长，邵成深任政协办公室主任，宋书钦任党校校长，曹石头任县直党委书记，尚英杰任县总工会主席，王竹潭任团县委书记，曲会芍任县妇联会主任，贺维玺任科协副主席，韩石头任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孙保州任劳动人事局局长，曹德本任民政局局长，张华民任环保局局长，刘公林任审计局局长，牛中惠任统计局副局长，张西庚任物价局副局长，马心远任财政局局长，姚得茂任税务局局长，刘长来任工商局局长，曹虎臣任商业局局长，路兴裕任粮食局局长，马光豹任农牧局局长，梅德贵任水利局局长，任丙午任林业局局长，齐建州任县供销社主任，邵振修任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副主任，焦秋旺任县农机站站长，白本立任外贸公司经理，于孟肖任县烟草专卖公司副经理，张普周任人大常委会主任，杨铁环任公安局局长，程光义任检察院检察长，任公典任法院院长，韩进才任司法局局长。（县委〔1984〕40—49号文件）

5月1日 巩县杜甫研究学会在宋庆饭店成立。省地方史志

编委副主任李之放，省外事办公室主任蔡流海，省美协主席陈天然，郑大教授耿元瑞等到会祝贺。协商通过了学会章程，推举王国权为名誉会长，李之放、蔡流海、谢端阶、陈天然、耿元瑞等为顾问，杨立柱为会长，王振江、孙宪周、宋朝卿为副会长，宋喜从为秘书长，理事十七人。

△ 孝义——沙鱼沟公路的石河道大桥竣工通车，桥长三百一十米，投资四十万元。（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 康店乡徐柏坡村，鲁庄乡斜里村，后林村，关帝庙村，李家窑村，小关乡龙门村等历史上吃水困难的地方，通过建水塔、水柜、水池、地下管道等工程，吃上了自来水。（县委办公室《新事选编》）

△ 回郭镇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科研单位挂勾，投资七十七万元，建成了一座年产二百五十吨，产值二百万元的涤纶浆片车间，投入生产，填补了我县一项空白。（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5月4日 县委决定，李建国任回郭镇委书记，免去小关乡党委书记；程元补任小关乡党委书记；张世尊任康店乡党委书记；免去程石头回郭镇委书记，免去李中阳康店乡党委书记。（县委〔1984〕55号文件）

△ 巩县国库券推销委员会在站街镇召开发行国库券表彰大会，  
马学红副镇长介绍了工作经验，王成恩副县长代表县政府向“万元  
村”——老城村和“千元户”——孙大、赵国亮、张新灵、张四、  
刘公全、贾明山、张成明、付桂英、王学茂九人发了奖。（县政府大事记）

△ 全国人大代表，最高人民检察院顾倾问李士英，航空工业部  
顾问段子俊等，杨立柱副县长陪同参观了宋陵、石窟寺、杜甫故  
里、康百万庄园和老庙山雪花洞。（县政府大事记）

△ 日本书道研究访华团团长中岛壤治一行二十二人来巩，参  
观了石窟寺、杜甫故里，晚上与《杜甫全集》校注讨论会的同志进  
行了书法交流。中岛说：“杜甫是个世界著名的诗人，他的故里应  
修一下；他的墓地也在巩县，这样太好了，但因道路不通，太遗憾  
了，参观道路也应修一下。”（国外事办《接待登记》）

5月4—9日 由山东大学、《人民文学》出版社、巩县  
杜甫故里纪念馆联办的“《杜甫全集校注》讨论会”在宋陵饭店召  
开。全国研究杜甫的专家、学者六十多人参加了会议，参观了杜甫  
故里、杜甫墓、石窟寺、宋陵、康百万庄园。

5月6日 “巩县严厉打击现行刑事犯罪分子大会”在文化  
宫（原广场）召开，各乡镇设十八个分会场收听。县委副书记袁万

县法院院长任公典宣判了十大名罪犯的判决。最后将孟牛蚕、董治国、魏清安、张聚保、白本周五名罪犯进行示众后处决。

5月6日 县委转发县人武部“关于认真组织广大民兵在发展商品生产中发挥积极作用的意见”。发给各乡镇党委执行。（县委〔1984〕58号文件）

△ 西北工业大学党委副书记李青带领副教授一行三人来巩考察。与县科委建立长期合作的技术协议。（县委办1984年《新事选编》）

5月7日 县委决定：范茂祥、孟宪约、张淑巧、李明德、马擅仁、赵景喜、郎更、王海林、李途旺、刘金生、贾石头、景子龙、李自如、谢治清、杜改名、张玉琨、宋振永、康怀宽、张永模、王五洲、李北方、门丙六、谭玉豹、王武、崔长庆、姚裕德、刘长顺、马骐、赵保才、赵十一、曹炳仁、施天祥、赵广俊、乔中兴、赵曰成、陈丙申、芦景斌、于先宾、杨西景、付海通、张贵经、赵灵川、艾方平、傅公波四十四人任所在单位协理员。（县委〔1984〕57号文件）

5月7日——17日 原豫西先遣支队作战参谋杨斌斌和皮定均的警卫员乘虎，应县党史办邀请回巩，故地重游，为党史。

县志提供了重要资料。

5月8日 北京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王 所长一行七人来巩，  
杨立柱副县长陪同考察了夹津口乡铁生沟冶炼遗址和宋陵。（县政府大事记）

5月9日 巩县人民医院在空军总医院帮助下，使用食道吻合器成功。不再使用人工缝合，大大缩短了手术时间。（《郑州晚报》84年6月7日1版）

5月10日 根据农业区划开发黄河滩资源，今年开始发展黄河滩养鱼。康店乡建鱼池六十三个，沙鱼沟乡建鱼池三十五个，总水面六百四十亩。投放鱼苗 万尾。（县委办1984《新事选编》）

5月15日 我县首次参加郑州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获混合组团体总分第三名，并评为精神文明队。个人获十个第一名，十一个第二名，三个第三名。（县体委张新振提供）

5月20日 巩县第一次环境保护会议在服务楼召开，各乡镇负责人、省、市、县营厂矿、乡村厂负责人共二百一十人参加，杨立柱副县长作了报告。（县政府大事记）

5月21——23日 省科协副主席、咨询服务中心副主任蒋之樟带领各行业工程技术人员十四人来巩，进行技术咨询服务活

动，解决技术难题七十二项，回答问题二十二项。（县政府大事记）

5月27日 县委、县政府颁发“关于县办工业体制改革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关于当前国营商业体制改革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县委〔1984〕71号文件）

5月29日 县委决定，张金水任县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吴满仓、党福成、康厚臣、刘福全、徐兴、王全海、赵书法、谢松担任所在单位协理员。（县委〔1984〕65号文件）

△ 县委决定，邢有成任县供销社监事会主任。（县委〔1984〕66号文件）

5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旅游资源开发委员会，十八人组成，王旭彤任主任。（县委〔1984〕73号文件）

5月 巩县第一家奶粉厂“米河乡水头村奶制厂”建成投产，设备自动化，日产奶一万五千斤。

5月 巩县第一家白色水泥厂“米河乡张韩沟村水泥厂”建成试产，质量达到部颁标准，年产一万吨。（县委办1984《新事选编》）

6月3日 县政府决定，将县酒烟酒公司和蔬菜公司合并，建立“巩县副食品公司”。

6月5——6日 郑州市副市长王树阁邀请国家地质部岩溶

研究所所长朱学穗、桂林市城乡建设研究所工程师张国强来巩，考察。评价老庙山风景区。郑州地质学校科委负责人陪同，杨立柱副县长等陪同并参加座谈。（县政府大事记）

6月7日 全县改办三所职工学校：七中（芝田）改为巩县农业技术学校；十一中（小关）改为巩县财贸学校；十四中（北山口）改为巩县工业技术学校。（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6月9—11日 全县连续发生麦场失火，计有：康店乡黑北六队、裴峪四队、礼泉、芝田乡南石六队，站街镇小黄冶、回郭镇芦医庙、柏峪三队，损失小麦三万多斤，麦草八万多斤。

（县政府大事记）

6月11日 韩鲜粮食贮藏考察团一行六人，在商业部、省、县粮食局同志陪同下，参观了六〇二仓库。（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5月15日 县委转发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发展专业户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和《关于搞活商品流通的十条意见》发各乡镇党委、县直单位党组织执行。（县委〔1984〕75号文件）

6月20日 贾少范副县长由临颍来巩就任。（县政府大事记）

6月20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报道“巩县回郭镇办化肥

厂承包国营登封化肥厂，打破了地区和所有制界限，为减少亏损大户提供了宝贵经验”。承包合同六月十三日签订。

6月21日   下午，美国勒萨斯州州长约翰·卡林一行十人由洛阳回郑州，路过我县。杨振儒县长、杨立柱副县长陪同参观宋仁宗永昭陵。  （县政府大事记）

6月25日   县政府发布《巩县标准化管理条例》  （县政府〔1984〕81号文件）

6月27日   县政府转发省政府《关于发展乡镇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的通知，铅印发各乡镇、县直单位执行。  （县政府〔1984〕75号文件）

6月30日   中共中央委员、新华社社长穆青，由县委书记牛甲辰、县长杨振儒等陪同，到站街镇巴沟塑料彩印联合体负责人郭瑞庭家作客。看了他用一万元修建的住宅，说：“现在城里人下乡，跟过去乡下人进城一样，处处感到新鲜”。并合影留念。穆青一行十人还于7月1日参观了宋陵、石窟寺、康百万庄园、雪花洞和回郭镇、站街、李义、小关乡的乡镇企业。  （县政府大事记）

6月   回郭镇驻驾庄村从村办企业中拿出三千五百元给孤儿贾玉坤盖了三间新房。  （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7月1日    巩县第一家玻璃纤维厂站街镇新沟村“巩县玻璃

纤维厂”建成投产，投资七十万元，年产四百吨。（县委办公室 1984《大事选编》）

7月1日——2日 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顾问周林来巩，杨立柱副县长陪同参观考察了宋陵、石窟寺、铁生沟冶炼遗址。（县政府大书记）

7月2日 县委、县政府转发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和保护专业户的若干规定》实施意见，且有单位执行。（县委〔1984〕76号文件）

7月5日 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问题研究所研究员姚宗来巩，调查劳动力的流向、工业发展方向等问题，为出国考察作准备。县政府办公室韩石头等陪同到各乡镇调查。（县政府大书记）

7月7日 县委转发县纪委《关于争取我县今年下半年党风明显好转的意见》发各乡镇党委、县直单位党组执行。（县委〔1984〕72号文件）

△ 朝鲜矿山部副部长赵昌德、矿山部副部长金振玉，劳动党中央第二经济事业部副部长一行十二人，在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副总经理吴常建、省冶金厅厅长赵硕和杨振儒县长陪同下，参观了宋永定陵。（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河南日报》一版报道“巩县农民教育迈出新步子，由扫

‘文盲’转向扫‘科盲’，三年来有三万多人次参加各种科技学习培训班。

7月13——23日 机械工业部郑州机械研究所高级工程师郭志君一行十二人来巩，进行技术咨询服务活动。查看了机械行业的五个厂，分别举行了机械加工、焊接、铸造等短期培训班，参加一百七十多人。（县政府大事记）

7月15日 全县参加高考一千九百五十三人，录取五百二十二人，其中大专三百八十四人，比历史最高的一九八三年多七十四人，中专一百三十八人，比历史最高的一九八三年多二十人。另外小中专录取一百零八人。共计六百三十人。总成绩在五百分以上的七十五人，占全郑州市的四分之一，列居全市县、区第一。

（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7月17日 全县普降暴雨，六个小时一般降雨八十毫米左右。康店为一百二十八毫米，南河渡为一百二十五毫米。由于雨大集洪，使裴峪、赵沟、礼泉、石板沟等地山洪暴发，墙倒屋塌路断等。（县政府〔1984〕99号文件）

△ 县科协首次组织全县优秀科技人员十一人，赴泰山、北京等地休息、考察。（县委办公室《新事选编》）

△ 省煤炭厅厅长刘书祥一行五人到巩，调查煤炭生产。陈文正

副县长陪同调查研究。 (县政府大事记)

7月20——22日 郑州市科技人员开发座谈会在该县宋陵饭店召开，市有关局、委、各县(区)科委主任等五十五人参加。市委常委、科委主任李天申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 (郑州市科委〔84〕16号文件)

7月21日 县委决定，刘根郊任鲁庄乡经联社主任，汪金升任康店乡经联社主任，孙新境任小关乡经联社主任。 (县委〔1984〕82号文件)

7月23日 国家城乡建设部工作组一行二十五人来巩。王成恩副县长，县城建局局长张华民陪同，汇报了该县城乡建设规划，参观了宋陵、雪花洞。 (县政府大事记)

7月22——25日 巩县第十次工人代表大会在县影剧院召开，参加代表二百九十四人。县委、县政府领导牛甲辰、杨振儒、王旭彤等参加。尚英杰作工会工作报告，马云川作财务工作报告，选举十九人组成的工会委员会，尚英杰为主席，马云川为副主席。

7月25日 《郑州晚报》头版头条报道：“巩县招揽人才形式多，五路求贤，八方进宝”。六月底止，已招聘科技人员一百零五人，老技工六十五人，引进技术成果一百七十多项。

7月30日 《河南日报》一版报道“巩县多方招才引贤引

进技术，帮助乡镇企业由“粗、大、笨向技术密集型过渡”。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巩县第四届委员会开幕。参加会议一百三十一人，袁万申致开幕词，柏树作政协工作报告，李效琛作提案工作报告，选举三十六人组成的常委会，袁万申为主席，梁风林、李效琛、柏树、孙究周、白丙森、白春堂、黄道元为副主席，梁风林致闭幕词。（邵成森提供）

- 7月31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把原“巩县农村经济指导委员会”改为“巩县农村经济联合社”。（县委〔1984〕83号文件）

△ 巩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影剧院召开。参加代表三百八十八人。牛甲辰致开幕词，孙曾学作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杨振儒作县政府工作报告，任公典、程广义、马新远分别作了县法院、检察院工作、财政工作报告。选举了十九人组成的人大常委会，牛甲辰任主任，李太永、朱先民、刘传三任副主任；选举杨振儒为县长，王成恩、陈文正、王香典、贾少范任副县长；选举任公典为县法院院长，选举程广义为县检察院检察长。王旭彤致闭幕词。（县委〔1984〕86号文件）

8月6日 《河南日报》一版报道，巩县新沟村自办一所农民技校，规定今后不是技校毕业生不能进村办工厂做工。

△ 美国教授二人来巩，在县建筑学会李金乐、张从容陪同下到西村、石窟寺考察黄土窑洞。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8月7日 日本刻字代表团团长渡边寒鸿一行十二人来巩，参观了宋陵、石窟寺、杜甫故里。团长说：“我看过大同石窟、龙门石窟，那比巩县石窟大得多。巩县石窟虽小，但保存完整，礼佛图太好了，天下第一。杜甫是大诗人，他的故里要修一下，供人参观纪念。”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8月8日 县法院在大峪沟乡召开宣判大会，王香典副县长出席，县法院院长任公典对十一名罪犯进行宣判，对利用封建迷信的恶妇女犯白进处决。 (县政府大事记)

8月9——11日 巩县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在影剧院召开。参加代表五百零七人，县委代表王旭彤、袁万申等参加，曲会芍作妇女工作报告。选举三十六人组成的妇联会。曲会芍为主任，王勤彩为副主任。 (王勤彩提供)

8月13——21日 中共河南省第四次代表大会在郑州召开，巩县参加代表有牛甲辰、杨振儒、陈万顺、范学崖、吴友悌、袁修真，县委书记牛甲辰当选为省委委员。 (《河南日报》  
1984年8月22日)

3月14日 县委决定，马和忠任大峪沟乡党委书记，免去

经联社主任；张振中任大峪沟乡经联社主任；张华民任县烟草专卖公司经理，免去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局长、党组书记；王文正任县第二高中党总支书记；孙惠敏任教育局党组书记，杨运生任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免去王振江任县第二高中党总支书记；免去邢全奎任第二高中校长。（县委〔1984〕90号文件）

△ 县委决定：牛甲辰任人大常委党组书记，杨振儒任县政府党组书记；袁万申任县政协党组书记；刘新明任县人行党组书记；吴彦明任县农行党组书记；王太应任县建行党组书记；焦秋旺任县农机站党组书记；邵振修任县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党组书记副书记。

（县委〔1984〕91号文件）

△ 县委决定：县经济联合社领导成员如下：主任杨振儒（兼）副主任杨立柱、梁凤林、刘公佑、邢全奎、芦三成，办公室副主任董竹茂，生产科科长蔡明君，生产科副科长崔铁旦、张志忠，供销科副科长李和顺，信息科副科长张纯义。（县委〔1984〕92号文件）

8月15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三电办公室”（计划用电、节约用电、安全用电）九人组成，主任陈文正。（县委〔1984〕103号文件）

8月15—16日 省环境保护检查团一行六人来巩，王

成思副县长陪同到各单位检查。 (县政府大事记)

8月15—23日

县委决定，在县直机关、人民团体建立党委会的单位有：公安局、商业局、交通局、供销社联社、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建立党组单位的有：县政府、县人大常委、县政协、农业机械管理站、县人民银行、县农业银行、县建设银行、经济委员会、劳动人事局、文化广播电视台、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粮食局、司法局法院、检察院、电业局、财政局、卫生局、计划委员会、计划生育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局、水利局、煤炭局、民政局、林业局、物资局、审计局、教育局、税务局、科学技术委员会。 (县委办公室〔1984〕8.9号文件)

8月16日 去年引进水稻旱种技术成功，为扩大这一成果，县政府在芝田乡召开旱稻现场会，各乡（镇）抓生产的副乡（镇）长参加。贾少范副县长到会作了重要讲话。 (县政府大事记)

△ 巩县第一家丝织厂回郭镇芦医庙丝织厂，投资二十八万元，建成投产，主要生产白色涤纶纺织布料。 (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8月1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颁发《巩县食品卫生监督处罚（试行）条例》的通知。发各乡镇政府、各单位执行。

8月19日 上海水产学院三位教授由省水产科同志陪同来  
巩，贾少范副县长陪同考察了我县黄河滩的鱼场建设。 (县政府  
大事记)

8月20日 《河南日报》发表本报社者张寅清的文章“一  
定要加快翻番的步伐——访大会代表、巩县县委书记牛甲辰、县长  
杨振儒”，并有二人照片。

8月21日 巩县会计档案经郑州市各县、区联评，被评为  
郑州市会计档案工作先进县。经省、郑、汴、洛、商四区市联评，  
被评为省会计档案工作先进县。 (张定周提供)

8月22日 县政府在鲁庄乡召开农田林网规划现场会，各  
乡(镇)负责同志参加，贾少范副县长到会作了重要讲话。28日  
以政府〔84〕107号文印发“关于搞好规划，全县一年实现农  
田林网化的意见”。 (县政府大事记)

△ 县政府在涉村——新中乡召开乡村公路现场会，各乡(镇)  
负责人参加，陈文正副县长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 (县政府大事  
记)

8月25日 杨振儒县长带领县经联社十七人到西平、沈丘  
参观学习经联社工作经验。 (县政府大事记)

8月26日 郑州市委副书记王镇中到巩，王成恩副县长等

陪同检查了沙鱼沟、赵沟鱼场。（县政府大事记）

8月29—30日 原豫西先遣支队作战股股长欧阳挺（武汉空军参谋长）来巩，为巩县党史、县志提供了巩县抗日时期的资料。

9月1日 县委决定，巩县志编委和总编辑室成员调整如下：编委会三十九人组成，主任委员杨振儒、副主任委员王旭彤、王成恩、李太永、孙宪周，总编辑室主任孙宪周（兼）。（县委〔1984〕98号文件）

△ 巩县人民医院新建门诊大楼开诊，这座大楼投资四十二万元，建筑面积三千三百平方米。（《郑州晚报》84年9月3日）

9月4日 《河南日报》四版发表本报记者王根乾摄影报道“巩县老庙风景区——科学综合考察剪影”发八幅照片。

9月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广泛开展经济信息工作的意见”，对提供必要的经济、人才、技术信息提出四条意见。（县政府〔1984〕115号文件）

△ 县委应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八〇师（即原皮定钧、徐子荣支队，现83118部队）邀请，派县委宣传部部长王振江、民政局原副局长李明德到江苏省无锡荣巷参加建师四十周年。

9月5—8日 县委、县政府在服务楼召开三秋工作会议，

各乡（镇）长、经联社副主任及县直有关局、委领导人参加。到芝田、回郭镇、普庄检查了三秋工作。县委、县政府领导人牛甲辰、杨振儒、王旭彤、袁万申、王成忠、贾少范等参加讲了话。（县政府大事记）

9月10日 巩县二中教学成绩显著，县委书记牛甲辰、县长杨振儒在“尊师节”到校慰问。该校从一九七八年恢复以来，就有一千一百三十多名同学升入高一级学校，今年又有二百二十二名考入大、中专学校。（《河南日报》84年9月13日1版）

9月13日 《郑州晚报》二版“巩县专页”在“要把巩县建成一个非常优美的地方”的大标题下，发表了七篇文章。

9月15日 县政府决定，增设县城、康店、南河渡、沙鱼沟、北山口、鲁庄、西村、芝田、夹津口、核桃园、大峪沟、新中十二个基层工商所。（县政府〔1984〕120号文件）

9月17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为个体户‘松绑’、‘减压’，坚决制止乱收费用的通知”。（县政府〔1984〕118号文件）

9月18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烟叶生产领导小组”十三人组成，组长贾少范。（县政府〔1984〕122号文件）

9月22日 全县连日阴雨，倒塌房屋二千八百五十二间

(乳)，造成五百七十一户，二千八百三十八人无吃无住，全县因灾死亡二十一人，伤九人，压埋霉烂粮食一百多万斤，因灾造成损失约计二千万元以上。(县政府[1984]140号文件)

9月25日 全县在校学生十二万二千八百零六人，按国家“体育锻炼标准”，适令的九万一千八百零八人参加“达标”活动，其中有七万三千六百六十二人分别达到及格、良好、优秀，及格率达百分之八十点二，被评为郑州市、河南省“达标”先进县。  
(县体委张新振提供)

9月27日 经县政府批准，县文化广播电视台主办，在县城建立一座50W彩色电视差转台，覆盖面积直径十公里，可收六频道洛阳台节目。(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 巩县电影院增装立体电影，在全省县级属第二家。(县委办公室《新事选编》)

9月28—30日 原豫西先遣支队老三团政委陈行庚(原贵州省委书记，现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同爱人丁新(原豫西干校学员)现贵州省水利厅财务处处长)来巩，到当年工作。战斗过的新中、涉村、上庄、浅井等地，为巩县党史、县志提供了重要资料。

10月1日 县供销社“宋傻商场”建成开业，投资七十万

元，建筑高四层，总面积三千二百四十平方米，两层营业，为全县现有的最大综合商场。（县经办室 1984《新闻选编》）

10月1—11月15日 全县完成上级分配一九八四年冬季征兵五百三十六名（其中有两名女兵）。（县政府〔1984〕124号文件）

10月5日 县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巩县人民常委会工作条例》，《巩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工作办法》，通过二十七人的任命事项。（县人大常委公报1号 1984年10月10日）

10月8日 法国运输与旅行三十五团一行十六人来巩，参观宋真宗、仁宗陵、石窟寺后，普遍反映：石窟寺太好了，要搞些明信片，宋陵应尽快发掘一个。（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0月11—15日 省物资局在我县召开投放农村市场汽车现场会，一百五十一辆汽车卖给农村专业户。国家物资局机电局局长王国兴，省物资局局长黄克刚，郑州市副市长郭韶岳和县长杨瑞麟出席会议并讲了话。（县物资局10.31会议简结）

10月13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颁发《巩县集资办学暂行办法》的通知”。共十五条，印发全县各乡镇、县直单位执行。（县政府〔1984〕132号文件）

△孝北村农民范红辰四年办了四个企业。即晓雅斋书画社、予陵机械厂、予洋防腐公司、予陵防腐设备厂，年产值三十多万元。  
十一月应邀《中国农民报》等七家新闻单位，在北京参加专业户座谈会。（《河南日报》1984年10月13日2版）

10月15日 西村乡輝沱村宋太宗李后陵，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在省文物研究所和县文物管理所主持下破土发掘。（县委办公室《新事选编》）

10月16日 新西兰艾黎在省委李宝光等陪同下，到手拖厂参观，考察工会组织。（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 巩县传真通信线路启用。同电话机放在一起，直接与省、市委和各县机要室通话或传送十六开幅面的文件、报表、图象。（县委办公室〔1984〕13号文件）

10月17日 县委决定，孙曾学任陆浑灌渠指挥部政委，杨立柱任县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10月20日 县委决定，各乡（镇）。县直单位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米河乡马书茂，新中乡张淑珍，小关乡丁小平。大峪沟乡贺双成，站街镇胡金保，南河渡乡景明祥。康店乡张臣忠，城关镇董福祥，北山口乡霍进才，芝田乡席元修，鲁庄乡周进玉，西村乡张治力，核桃园乡翟应山，涉村乡杨庆云，天津口乡祖海斌。

上庄煤矿张根福，大峪沟煤矿刘其让，县化肥厂柴贵仁，陆浑灌区  
高银焕，商业局陈太卿。（县委组织部〔1984〕85号文件）

10月22日 县政府对巩县冶炼厂生产的“嵩洛牌人造金  
红石”，荣获一九八四年省优质产品，发嘉奖通报，并奖励现金三  
千元（其中厂长、书记每人各三百元。）（县政府〔1984〕  
139号文件）

10月25日 芝田乡“巩具建材设备厂”500型砖机组  
被定为郑州市标准产品，由市标准计量局主持，机械工业部郑州机  
械研究所等单位的十七名工程师、助理工程师和技术员参加鉴定。  
(县委办公室《新事选编》)

10月29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矿产资源管理组”，  
组长陈文正。（县政府〔1984〕143号文件）

10月31日 省农科院利用“予谷一号”在康店乡进行  
“万亩谷子开发研究”获得丰收。予谷一号播种一万零六百零七亩，  
总产五百三十八万斤，亩产五百零七斤。其中二十亩高产示范田，  
单产达七百四十五斤，获县科委一九八四年秋季二等奖。（县委  
办公室《新事选编》）

10月 鲁庄至赵城（接临登公路）柏油路铺成通车。（县委  
办公室1984年《新事选编》）

11月7日 《河南日报》头版头条报道，“刘正威在巩县考察时指出，发展商品生产是翻两番的必由之路”。

11月5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县城基建占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县政府〔1984〕147号文件）

△ 市科委、农科所、农牧局与县、乡协作在芝田、北山口乡进行夏播花生万亩开发研究获得成功。“二亩高产田”，亩产八百四十斤；“百亩丰产田”，一百三十七亩，亩产六百零三斤；“千亩丰产方”，一千一百零八亩，亩产五百四十四斤；“万亩试验区”，一万一千一百二十八亩，总产四百九十万斤，亩产四百四十斤。总产值二百零九万元（按0·4266元/斤），与同等面积的玉米（亩产五百九十二斤，每斤0·1127元算）相比，可增加产值一百三十四万元。（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1月6日 县体委首次组织离休干部、职工和协理员四十人，到登封中岳庙举行了登山活动。（县体委张新振提供）

11月6—30日 一九三八年巩县地下党县委书记委员、巩县解放后第一任县长徐宝森由广西回巩，故里重访，为巩县党史志提供了重要资料。

11月10日 大峪沟煤矿区么岭村饮料厂建成投产，主要生产白酒、小香槟、桔子汁、汽水等八种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要求，

为全县第一个村办饮料厂。（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1月10—13日 省政府、省军区在巩县召开现场会，学习和推广巩县组织民兵发展商品生产的经验。各地、市、县和军分区、人武部共四百多人参加会议。武汉军区领导侯润陶、任荣、王新、王程明，省委、省政府领导何竹康、姚敏学，省军区领导战景武，姚侠、黄洪荣、张庆德，湖北省军区和驻豫部队领导鲍云兰、梁国栋、张学奇等参加了会议，并先后讲了话。与会人员参观了城关镇、站街、小关、回郭寨等组织民兵带头发展商品生产的先进单位。（《河南日报》84年11月15日1版）

11月21日 省长何竹康、省军区司令员战景武到站街镇新沟村参加为集资办学立碑的揭碑仪式。碑上刻着“精心育才，建设四化”。立碑的是省政府、省军区召开的推广巩县组织民兵带头发展商品生产经验交流会全体代表。（《河南日报》84年11月22日1版）

11月22—23日 经郑州市教育局检查验收，全县三百四十一所学校，校校达到规定的无危房，有课桌，有座凳，“一无二有”的标准。全县集资一百七十万元，修、扒危房一千一百间；购课桌一万八千八百八十七张，购座凳四万七千四百七十人条。（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1月14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印发《巩县科技成果奖励试行办法》的通知。（县政府〔1984〕153号文件）

11月14—17日 巩县党史、县志资料座谈会在县委召开，在巩县工作、战斗过的老同志、老党员徐宝森、何应禄、刘景周、孙天佑等共27人参加，为巩县党史、县志提供了重要资料。

11月17日 县委决定，建立“中国共产党巩县工业局委员会”。（县委办公室〔1984〕16号文件）

11月18日 沙鱼沟乡汽车客运公司成立，三部大轿车往返于沙鱼沟——站街——县城。（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1月19日 美国外商一行二人，在省冶金建材厅同志陪同下，参观了涉村粘土矿。（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1月21日 县委决定，对县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调整如下：征编委员会十七人组成，主任委员王旭彤，副主任委员张瑞范、周海琛、王成恩、王振江（常务）、孙亮周，胡兴业任办公室副主任。（县委〔1984〕115号文件）

11月23日 县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补选曹器为郑州市第八届人大代表；任命于长君为县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县人大常委会公报2号84年11月26日）

△ 站街镇和广东省机械工业厅挂钩，采取引进资金、补偿贸易的办法，由广东省机械工业厅和广东贸易信托公司投资一千七百万元，和站街镇工业公司联合筹建年产六千吨电解铝的“巩县铝厂”，协议签订。（县委办公室 1984《新事选编》）

11月24日 县政府决定，建立巩县市场协调委员会。十三人组成，王成恩任主任。任务是：加强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管理，促进商品流通。（县政府〔1984〕158号文件）

11月26日 县政府对巩县科委、巩县腐肥厂荣获一九八三年国家发明四等奖，发出通报，有功人员王茂业、武淑琴、张标、亢兴帮同志通报嘉奖。（县政府〔1984〕159号文件）

11月30日 米河乡是三熟制大白菜新产区，四年米，面积逐年扩大，全乡达四千亩，收获三千六百万斤，产值达一百零八万元，获县农业科技成果二等奖。（县委办公室 1984《新事选编》）

△ 县委决定，成立“巩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文联”。设在文化局。（县委〔1984〕121号文件）

△ 香庄乡烤烟大丰收，面积一万七千三百零二亩，总产六百四十二万八千斤，销售五百八十七万元。亩平均收入三百三十九元，人平收入一百零八元。（县委办公室 1984《新事选编》）

12月1日 河南电视台播放米河乡小里河村农民郑贵超拿出三万元办教育的事迹。 (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2月6—13日 共青团中央奖给共青团巩县委员会“青少年采种支甘先进单位”，发牡丹牌120照相机一个。  
(团县委书记王竹潭提供)

12月8—10日 巩县杜甫研究学会在县委举行学术报告会，各高中语文教师和具有相关同志九十多参加。郑州大学教授耿元瑞讲了题为《杜甫在河南》的学术报告。会长杨立柱讲了话，他号召在全县开展学杜诗，读杜诗活动。

12月12日 南河渡乡电控设备厂，在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院支持下，电磁搅拌器试制成功，填补了我国一项空白。 (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12月15—18日 巩县体委刘连和被评为一九八四年度河南省先进群体干部。 (县体委张新诚、刘连和提供)

12月19日 全年外事办公室，共接待外宾九十七批，九百五十六人。其中日本、美国为最多。 (县外事办《接待登记》)

12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巩县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振耀，副董事长杨立柱，董事刘新明、吴虎川、王大应、李万松。 (县发〔1984〕124号文件)

12月21日 县政府决定 成立“巩县铝业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政委陈文正，指挥长石应午。（县政府〔1984〕186号文件）

△ 县委决定，石应午任县经济联合社副主任，李朋友任站街镇党委书记（列石应午之后）。免去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于长君任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党组书记，免去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县委组织部〔1984〕97号文件）

12月27日 县委决定，建立“中国共产党巩县委员会打击经济犯罪办公室”。（县委办公室〔1984〕24号文件）

12月31日 年底全县工商业企业总数达一万三千四百一十三户，是一九八三年的二点一倍。其中个体工商户八千一百四十一户，联合体一千二百八十三户，农民务工经商，自理口粮到城镇搞商品生产的三千八百五十一户。（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 全县城乡储蓄余额达到一亿零三百零七万元，比一九八三年增长百分之五十六点二，全县人均存款一百六十六元，比一九八三年增加六十元。（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 我县为省交通厅养路费征收包干试点，一九八四年计划为四百三十万元，完成五百四十万元，追收的一百一十万元，除上交

百分之十五以外，可用于县内的公路建设。（县委办公室  
1984《新事选编》）

12月 回郭镇杨庄村从一九八四年起，实行学生免费入学。  
村委会全年从村办厂中给学校拨款两万三千元。（县委办公室  
1984《新事选编》）

12月 回郭镇西圪垱村从一九七六年以來，采取民办村助  
的办法，建设新村，为农民解决住房困难，共投资一百七十四万元，  
建成三十六排居民大楼，三百一十二户搬进新村。其中一九八四年  
就有九十多户。（县委办公室1984《新事选编》）

——完——